



庸行編

亨

口口 9
2163
2



仁
2163
2

庸行編卷之三



析津牟允中叔庸父輯
上黨尚詮源化村父梓

孝行類

靈壁先生忠孝友悌論曰。忠孝者。人倫之大綱。友弟者。人道之大紀。倫紀有五。首稱三者。蓋錯舉之也。夫君臣以義合。而朋友亦以義合者也。父子兄弟以恩勝。而夫婦亦以恩勝者也。何以明之。詩曰。亦云可使。怨及朋友。中庸曰。弗信於友。弗獲乎上矣。是君臣朋友。

庸行編

卷之三 孝行類

一

有相通之義也。詩曰：妻子好合，如鼓瑟琴。兄弟既翕，和樂且耽。宜爾室家，樂爾妻孥。子曰：父母其順矣乎？是父子兄弟夫婦有相通之義也。此句通指盡倫也。然盡倫之道不外一體。納身軌物而人道出焉。晏子曰：君令而不違，臣共而不一。父慈而教，子孝而箴。兄友而愛，弟敬而恭。夫和而義，妻柔而正。姑慈而恤，婦聽而婉。禮之善物也。雖然，亦有常變焉。龍比之忠，申伯之孝，壽伋之友，弟變也。武侯之忠，曾子之孝，牛弘之友，世勣之弟，常也。要之總期盡道，豈有異哉？今人

以君臣爲覓利之場，以父子爲羈縻之迹，以兄弟爲偶值之旅。天性消亾，利欲中之，何怪乎風俗日澆，而倫紀敗斃耶？抑思高爵厚糈，胡以寵我身也？君恩之重，可知矣。顧復鞠育，胡以生我身也？親恩之重，可知矣。原隰哀求，胡以恤我身也？兄弟恩重，又可知矣。至於夫婦則生同室，死同穴。朋友則善相成，過相規。恩義匪輕，可不篤歟？夫蜂蟻之有君臣，虎狼之有父子，鴻雁之有序，睢鳩之有別，鴉雀之有羣，區區物類，率其天性，猶有存者。矧伊人矣，昏昏逐逐，不知倫紀。臣

懷利以事君。當賜錫賚予。則曰。吾臣也。盡力任事。則曰。吾不逮也。子懷利以事父。分貲析產。則曰。吾子也。服勞奉養。則曰。吾不堪也。至若我富彼貧。則有疎遠之意。我貧彼富。則生覬覦之心。而兄弟懷利焉。家溫食厚。則喜而生敬。晝饑夜寒。則怨而生厭。而夫婦懷利焉。見貧則遠之。為其有以求我也。見富則諂之。為其有以益我也。而朋友懷利焉。五倫之道。苦被利劫。人紀何日而立哉。子輿氏曰。去利懷仁義以相接。則幾幾乎得矣。精音胥。權也。

陳伯玉先生曰。孝者。五常之本。百行之原也。未有孝而不仁。未有孝而不義。與無禮知信者也。以之事君則忠。以之事兄則悌。以之治民則愛。撫幼則慈。一孝立而萬善從之。

孝有大小不等。最上者修德勵行。而成聖成賢。以顯其親。使名與金石同堅。孝在不朽。其次則尊親揚名。親因子貴。貽封在身。傳聲在國。孝在能榮。其次則身體髮膚。不敢毀傷。愉色婉容。柔聲下氣。孝在能敬。其次則飲食供具。體親之志。視膳而進。將徹請與。孝在克

養四者分量不同。各隨其力。盡所當為。實有一段至誠之意。行乎其中耳。馳音移。移與發賞也。同馳。

孝經曰。父子之道。天性也。君臣之義也。父母生之。續莫大焉。君親臨之。厚莫重焉。蓋言父慈子孝。天性之本然。父尊子卑。又有君臣之義。亦天分之自然。人子之身。氣始於父。成形於母。其體連續。是為至親。無有大於此者。易曰。家人有嚴君。父母之謂。既為我親。又為我君。而臨乎上。其分隆厚。是為至尊。無有重於此者。萬物托體於地。故地之恩可見。而天之恩不可見。人子

托體於母。故母之恩可見。而父之恩不可見。知天之於物。則知父之於子矣。

母之慈。所以保子之身。父之慈。所以保子之心。蓋陽賦物以性。陰賦物以形。始終以之。如是而已。

孝經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陳伯玉曰。一天即以孝為經。日月星辰。順行不忤。即天之孝也。地即以孝為義。剛柔燥溼。各致其宜。即地之孝也。民即以孝為行。視所持行。各順其理。是民之孝也。下云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蓋經字包得義字。民即足以包

舉天地。天地之性。人爲貴。三才中尤重民也。

又曰。孝爲庸行。因其理以治世。卽神聖無以過之。

曾子曰。眾之本教曰孝。其行曰養。養可能也。敬爲難。敬可能也。安爲難。安可能也。卒爲難。父母旣沒。慎行其身。不遺父母惡名。可謂能終矣。內則曰。父母雖沒。將爲善。思貽父母令名。必果。將爲不善。思貽父母羞辱。必不果。孝經曰。修身慎行。恐辱先也。

佛言。凡人事天地鬼神。莫若孝。其二親。二親最神也。蘭期曰。孝至於天。日月爲之明。孝至於地。萬物爲之生。

孝至於民。王道爲之成。

曾子曰。夫孝。置之而塞乎天地。溥之而橫乎四海。施之後世。而無朝夕。推而放諸東海而準。推而放諸西海而準。推而放諸南海而準。推而放諸北海而準。孝經曰。孝弟之至。通乎神明。光乎四海。而無所不通。

陳伯玉先生曰。中庸稱舜大孝。兼言必得其名。孝經首章亦必云揚名。大聖人論孝。何爭心於名。若是。蓋亘古亘今。大孝只有兩人。其一。舜是也。位祿名壽。論之詳矣。其一。卽孔子是也。幼而喪父。長而周流。祿位不

隆尊養未備。人子之心。隱痛於中。卽至聖亦有不能自解免者。直至萬世而後。啓聖公血食廟貌。亘古不磨。夫子在天之靈。方始快然無憾。以此思名。名可知也。故夫子亦嘗自言曰。吾行在孝經。

又曰。人子事親。除大兇極惡。無論苟屬中人。於二人側。稍有疾言遽色。叱怒作氣。或簡忽傲惰。覺於返思。微有不安。自覺七情消沮。手足謬戾。無頓放處。則反是而依依二人。左視右撫。盡得歡心。豈有不心氣和平。災沴潛消者。此必至之理。必至之情。明王以孝治天。

下士庶以孝治一身。當亦不誣也。

羅氏訓世編曰。孝子事親。不可使吾親有冷淡心。不可使吾親有煩惱心。不可使吾親有驚怖心。不可使吾親有愁悶心。不可使吾親有難言心。不可使吾親有愧恨心。

禮記曰。孝子之有淡愛者。必有和氣。有和氣者。必有愉色。有愉色者。必有婉容。孝子如執玉。如奉盈。洞洞屬屬。然如弗勝。如將失之。嚴威儼恪。非所以事親也。

捧屬音竹。洞洞。質慤貌。屬屬。專一貌。恪音康。入聲。愿也。恭謹也。

曾子曰。孝子之養老也。樂其心。不違其志。樂其耳目。安其寢處。以其飲食忠養之。是故父母之所愛。亦愛之。父母之所敬。亦敬之。至於犬馬。盡然而況於人乎。內則曰。父母有過。下氣怡色。柔聲以諫。諫若不入。起敬起孝。說則復諫。不說與其得罪於鄉黨州閭。寧孰諫。父母怒。不說。而撻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孰同曲禮曰。子之事親也。三諫而不聽。則號泣而隨之。蓋將以感動親心。庶或能聽也。

韓魏公曰。父慈而子孝。此常事。不足道。獨父母不慈而

子不失孝。此古今所以推大舜也。

羅仲素論瞽瞍底豫而天下之為父子者定。云。只為天下無不是底父母。了翁聞而善之曰。唯如此。而後天下之為父子者定。彼臣弑其君。子弑其父。嘗始於見其有不是處耳。

真西山先生曰。罪已而不非其親者。仁人孝子之心也。怨親而不反諸已者。亂臣賊子之心也。

司馬溫公曰。凡子受父母之命。必籍記而佩之。時省而速行之。事畢則返命焉。或所命有不可行者。則和色

柔聲。具是非利害而白之。待父母之許。然後改之。若不許。苟於事無大害者。亦當曲從。若以父母之命爲非。而直行己志。雖所執皆是。猶爲不順之子。況未必是乎。

王梅溪先生見人禮塔。呼而言之曰。汝有在家佛。何不供養。夫在家之人。固當孝。至於出家之人。尤當體悉生身之恩。齋戒學道。勇猛精進。求超三界。成佛成仙。庶幾罔極之恩。可以借此而報。

天隨子曰。父母之恩。汪汪然。浩浩然。蓋難言矣。楊子雲

曰。父母子之天地。與無天何生。無地何形。是故父母之於子也。一體而分形。同氣而異息。若草卉之有華實也。樹木之有根心也。精氣相通。隱志相及。疾病相救。憂樂相關。生則相歡。死則相哀。此之謂骨肉之親。末俗之子。當其少也。仰哺而呱呱。提攜而依依。時刻莫睽。此其時矣。及其長也。恃愛成驕。積驕成縱。違命忤顏。此其時矣。迨其壯也。溺情嗜慾。天性日漓。出遊不思。居家不侍。虛相稱謂。而真誠索然。此其時矣。欲其盡孝。何可得哉。

哺音步。合餐也。食嬰兒。吐所含以食之。

亢倉子曰。孝者善事父母之名也。善事父母。敬慎為本。意以承之。順承親志。無所不至。發一言。舉一事。不敢怠。父母營一手。措一足。不敢怠。父母事君。不敢不忠。交友。不敢不信。使下。不敢不愛。嚮善。不敢不勤。雖居一室之中。亦不敢不誠。是名全孝。若飲食奉養。若曾元者。敬順安在。孝云乎哉。

天隨子曰。人子事親。在得其歡心而已。豈有他哉。何今之人子。直往直來。婉容愉色。分毫不著。而心志可知矣。養厥口體。違厥志意。厭其老而輕其言。致令為親

者戚戚窮年。何以為人。試思父母以有限之年。受人子有盡之養。歲月幾何。能不愛日。典言及此。行路傷心。曾子曰。往而不返者。親乎。子欲養而親不待。是故椎牛而祭。不及雞豚之逮。親存也。子獨何心。能不悲乎。

又曰。孝子慕親。終身不改。父母有疾。冠者不櫛。行不翔。言不惰。食肉不至變味。飲酒不至變貌。此慕親於疾時也。父母在堂。出必告。反必面。所遊必有常。所習必有業。冬溫夏清。昏定晨省。此慕親於平日也。父母既

沒敬所尊。愛所親。修丘壠。潔粢盛。保世滋大。貽以令名。此慕親於沒後也。青藜曰。舜年五十。猶慕親如嬰兒。可謂至孝矣。人子於親。亦如舜而已。豈難能哉。子路見孔子曰。昔者由也。事二親時。嘗食藜藿之食。爲親負米百里外。親沒之後。南遊於楚。從車數百乘。積粟萬鍾。累裯而坐。列鼎而食。雖欲食藜藿。爲親負米。可復得乎。子曰。由也。可謂生事盡力。死事盡忠者也。伊川先生曰。病臥於牀。委之庸醫。比之不慈不孝。事親者。亦不可不知醫。

顏壯其先生曰。五刑莫大於不孝。王法誅之。冥律禁之。其特甚者。則有四等。父母待孝尤切。曰老。曰病。曰鰥。寡。曰貧乏。父母當壯盛。起居尤能自理。至龍鍾鵠立。扶杖易仆。寒夜苦寂。鐵骨難挨。又如偏風久病。坐臥不適。遺洩叢穢。席薦可憎。子所難奉。惟此時。親所賴子。亦惟此時。又如老境失耦。寒煖誰問。丈夫猶可。接婦奈何。就使兒孫滿前。耜耨者耜。穉者穉。人人鼾睡去。箇箇樂事歸。漏聲長處不可問。枕邊淚溼與誰同。有孝兒孫。頗娛晚景。不幸而母我者。乘慣撒潑。姑我者。

橫面阻絕。祇緣半點骨肉。空博一世淒涼。又有撫字
 財匱。婚娶力竭。健少年。經營肥煖。老窮人。搔首躊躇。
 望一味以垂涎。勾三食而忍氣。吁嗟身從何來。而長
 養若是。此數老冤氣。猶足動天。子孫倍當行孝。勸化
 者。於斯更弊緊云。
漫音搜。便溺也。發音離。無夫也。
 駢音汙。臥息粗也。句音蓋。乞也。
 人之不孝。皆起於小。而小不孝。習成有四。一曰驕寵。父
 母憐憫過甚。常順適他性子。驟而拂之。則便不堪。每
 讓他便宜。任他佚豫。令之執勞奉養。則便不習。人前
 出言。稍有過失。父不忍唐突其子。而子乃唐突其父。

文行藝能。父極力譽子也。而子反欲父出我下。積此
 驕肆。他人處。展不出手。獨父母處。展得出手矣。二曰
 習慣。語言麤率。便敢衝突。動作簡易。便敢放恣。
 父母分甘絕少。慣遂不復憶其甘旨。父母扶病任苦
 慣。遂不復問其痛癢。三曰樂縱。見同輩不勝意氣。對
 雙老而味薄。入私室千般趣態。映高堂而機室。夫人
 子不樂對父母。則豈有孝弟。繇中出耶。四曰忘恩。記
 怨。夫恩習久愈忘。怨習久愈積。人情然也。況父母兄
 弟。生而習之。以親愛為固然。且有憂我而獲拂者矣。

以訓迪爲贅耳。且有譽我而被厭者矣。以任勞庇護。極念經營爲平等。且有強預吾事而怒耽者矣。眼前大恩。恬然罔識。況能推及胎養之勞。襁哺之苦。弱質驚魂之痛者哉。此四者。皆近人之習情。然亦未嘗無真性。但積久不知其悞耳。是宜急急喚醒。早早克治。時時思量。勿謂親慈。我可自恕也。小不孝之積漸。卽大不孝矣。佚音逸。安佚不勞也。襁音講。負兒衣也。俗織縷爲之。以約小兒於背者。大不孝習成。亦有四。一曰私財。財入吾手。便爲吾有。而在父母手者。又謂吾得有之也。財足則忘親。財乏則

覬親。求財不得則怨親。甚且以單父隻子。而爭財嗜。難者有矣。少長互推。而棄親不養者有矣。不知身誰之身。我不帶一財來。而襁哺無缺。以至今日。誰爲者乎。二曰戀妻子。妻子習狎。而父母嚴重也。美味錢財。欲娛妻寵子。佳會良辰。欲擁妻抱子。而寧親之念。遂微也。不思子爲我子。而我爲誰子。親念我不顧。則我亦何賴有子哉。夫妻故聚樂。然當呱呱待哺時。豈解戀妻。卽妻能擁我生活耶。辛勤字我。指望有婦。得稱成人。代勞貽燕。乃子有婦。而親反不得有子耶。三曰

嫖蕩。欲火正熾。客誘如狂。有倚廬傷心者。不解也。家業浪費。婦姑勃怒。有激聒誚讓者。不辨也。懷子不寐。風雨淒長夜之魂。垂白無歡。菽水冷半生之奉。吁嗟。狂興幾何。忍令有此。四曰爭妒。天地之大。人猶有憾。父母之子。眾子也。情豈無偏。乃攘臂爭分。側目奪寵。或兄弟而觭齟。或姊妹而計較。護短爭長。分曹伎異。相讒蠱而家道睽。積嗔喜而孝情薄矣。此四者。人之常情。人子不免。其流遂至不可言矣。曹音曹。雖音擦。厥口喧也。俯音溪。用一俯一仰也。醜音醜。蓄也。

有似孝而非孝者。父有過當諫。有愆當蓋。若但順情而

不順理。或任其偏僻。而致戾於一家。或聽其恣睢。而取憎於鄉里。或護其陰私。而得罪於天地。其根必起於利親之財。挾親之勢。故從親之欲。而忘親之身。遂成親之惡。孝經以父有爭子。為安親揚名。不然。即身膺貴顯。愈揚親不義之名。親得安乎。而可謂孝乎。又有自謂孝而實非孝者。能服勞奉養。而有德色。此亦情之常也。在小姓人家。父子朝夕一室。即有言語。尋即消釋。乃士人知書。其於父或嫌其老。而稱逸。以安置之。或憚其腐。而托故以遠離之。或見其卑。而借理

以衡壓之。遂致日遠日疎。相對話少。意色冷淡。尊而不親。更有一種好遊者。捨堂上之樂。結朋友之懽。經年異域。覲人膏澤。名曰爲貧。爲養。實則奉妻畜子者。又有人見爲孝。而神見非孝者。生則盡養承歡。絕無真樂。死則盡哭致美。絕無真哀。及覓地安葬。非爲父母求安也。竭力費財。止圖子孫蔭庇耳。此神目視之甚明也。

又有一時皆稱其孝。而反之白心。尚有不能滿者。其人於已前諸弊。一無所犯。但於修身盡性之理未全。終是墮落遺體。莫報親恩矣。況其下此者哉。雖皆謂之不孝子可也。爲人子者。當於此處。急須自省。切勿自負。

鹿門先生曰。嘗思人生最樂之境。父母俱存是也。人生最苦之境。父母俱亾是也。而浪子悠悠。豈知去日多。而來日少哉。因以科名之得失。婉變之臧否。貨利之豐歉。爲苦樂。而垂白之老年。壽幾何。衰健幾何。惘然莫知也。抑聽其自存自亾耳。曾有動愛日之思者乎。由其視親等閒。無深愛之情也。故飲饌以供之。衣服

以煖之。安居以逸之。世所稱爲孝子者。如是而已矣。人所學爲孝子者。亦如是而已矣。愛敬中衰。吾何取焉。孔子之語子游者。敬也。其語子夏者。愛也。二者根心。最爲真切。事親之道。莫此爲先。然論孝及今。不忍言矣。始也。子弗克自由。而仰給於親。後也。親之所有。竟爲子之所有。親亦弗克自由。而反待給於子。一言不合。便生忿怒。片事或乖。喧言老拙。公親臨舍。而少長推諉。老友登堂。則冢介評語。致令爲親者獨居。則點頭歎息。對人。則發言愴惶。順之弗能。歡心何在。未

幾疾病。而白日淒淒。庭無杖履。青燈熒熒。體有辛酸。起臥須扶。抑搔賴侍。此正人子用力之急時。報親之終事也。奈何爲人子者。生歿寄之庸醫。湯藥委之僮僕。晝奔賄賂之途。痛癢弗問。夜歸溫柔之鄉。寒煖何知。臨危只愁貲費。撫棺暫想容顏。飲酒食肉。不須三日。爭財角產。豈待餘年。草草釋薦。淡淡麻衣。遂謂是報父母乎。至若卜兆求榮。十年不葬。露棺發塚。一窀頻遷。搬弄親屍。妄爲孫計。愚而蹈逆。一至於此。嗟乎。生不能以禮事親。歿不能以禮葬親。忘本之罪。尚何

言哉。變音戀。婉戀。美好貌。豕。豕婦。長子婦也。介。介婦。眾子婦也。薛音歲。方言。詈而墜也。厭惡之聲也。熒音榮。屋下燈燭光也。憫音困。悵然。失志貌。窀音肫。葬之厚也。

樵山先生子箴曰。惟爾有身。實由父母。罔或違厥命。以傷父母心。惟我父母。撫我育我。顧我復我。惟我疾是憂。誠求乃饑飽。體厥寒燠。不遑暇食。三年乃免懷。我聞曰。惟桑與梓。必恭敬止。凡為人子。無從匪葬。無卽傲逆。無聽妻子。不顧父母。罔或貌爲敬。斯心或輕。必誠必信。式承朝夕。夔夔齊栗。祇哉思哉。務榦乃蠱。務終乃畝。敬爾身。弗貽厥考羞。無犯親怒。惟謹。無背親。

欲。惟順。嗚呼。天憫孝行。庇恤攸重。彼凶悖德。就乃淫朋。罔遵庭訓。綦怨哉。弗念斯恩。綦涼哉。弗敢斯生。用快驕樂。惟越厥志。上天明威。降鑒爾心。毋塗飾乃耳目。隱微有慝愆。實誅爾心。在昔虞帝舜。五十慕親。後世式師之。凡我人子。有父與母。厥德實洪。爾誰可忘。

忠順類
忠經序略曰。忠經者。蓋出於孝經也。仲尼說孝者所以

事君之義。則知孝者俟忠而成之。所以答君親之恩。明臣子之分。忠不可廢於國。孝不可弛於家。故述仲

尼之說作忠經。忠之所存。存於勸善。勸善之大。何以加於忠孝者哉。故凡屬臣民者。不可以不讀忠經。孝經曰。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故母取其愛。而君取其敬。兼之者父也。故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忠順不失。以事其上。然後能保其祿位。而守其祭祀。蓋士之孝也。又曰。君子之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悌。故順可移於長。居家理。故治可移於官。是以行成於內。而名立於後世矣。又曰。君子之事上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將順其美。匡

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也。

感應注曰。忠者。盡心無欺之謂。凡人倫所在。如下之事上等輩之交友。處事接物。皆當有之。蓋父子兄弟夫婦。人皆自知愛敬。至於君臣。則以義合。人人易得苟且。故以忠專屬之。臣。所謂天經地義。無所逃於天地之間。韓詩外傳曰。忠之道有三。以道覆君而化之。是謂大忠。以德調君而輔之。是謂次忠。以是諫非而救之。是謂下忠。

又曰。人臣之事君者。一念耳。所以分其念。使不顧君父

者有數端焉。曰身家。曰爵位。曰權勢。曰恩怨。曰名譽。身家爵位之念。出於庸人。其壞事猶小。權勢之念。多生於奸人。往往關天下國家之利害。而害亦終及於奸人。至於恩怨名譽。雖世之號為君子者。亦多不免。唐宋以來。朋黨之禍是也。惟忠則盡其心而無欺。無欺則至誠。至誠則可以感天地。動鬼神。尚有數端之私得而開之哉。

忠經曰。為臣事君。忠之本也。本立而化成。豕臣於君。可謂一體下行而上信。故能成其忠。夫忠者。豈惟奉君。忘身徇國。忘家。正色直辭。臨難死節。已矣。在乎沈謀。潛運。正國安人。任賢以為理。端委而自化。尊其君。有天地之大。日月之明。陰陽之和。四時之信。聖德洋溢。頌聲作焉。

又曰。君子之事上也。入則獻其謀。出則行其政。居則思其道。動則有儀。秉職不回。言事無憚。苟利社稷。則不顧其身。上下有成。故昭君德。蓋百工之忠也。憚。壇去聲。畏懼也。又曰。在官惟明。莅事惟平。立身惟清。清則無欲。平則不曲。明能正俗。三者備矣。然後可以理人。君子盡其忠。

能以行其政令而不理者。未之聞也。夫人莫不欲安。君子順而安之。莫不欲富。君子教而富之。篤之以仁義。以固其心。導之以禮樂。以和其氣。宣君德。以弘大其化。明國法。以至於無刑。視君之人。如觀乎子。則人夢之。如愛其親。蓋守宰之忠也。祇承君之法度。行孝悌於其家。服勤稼穡。以供玉賦。此兆民之忠也。

孝經曰。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爭於君。忠經曰。忠臣之事君也。莫先於諫。下能言之。上能聽之。則王道光矣。諫於未行者。上也。諫於已彰

者。次也。諫於既行者。下也。違而不諫。則非忠臣。夫諫始於順辭。中於抗議。終於死節。以成君休。以寧社稷。又曰。君子之言。忠而不佞。小人之言。佞而似忠。陳伯玉曰。爭與諫微別。爭者。愛之甚。敬之甚。全從愛敬。發出一片精誠。潛移默奪。期於必得而後已。諫者。進言納誨。匡正其德。鋪陳利害。使歸於正。上可以默格君心於未行。次亦可以匡襄君德於不墜。又次之。亦可以匡救其惡於不逮。臣既盡忠。不患君不明聖也。亦顧臣之善諫何如耳。

爭同諍止也。

忠經曰。報國之道有四。一曰貢賢。二曰獻猷。三曰立功。四曰興利。賢者國之榦。猷者國之規。功者國之將。利者國之用。是皆報國之道。惟其能而行之。陳伯玉曰。人臣事君。視官事如家事。苟有利於國家。卽以身徇之可也。報國之道。固不盡於四者。亦已略得其概矣。又曰。君子盡忠。則盡其心。小人盡忠。則盡其力。盡力者。則止其身。盡心者。則洪於遠。陳伯玉曰。盡心盡力。皆君子。小人報國之道。然亦惟君子盡心。而後小人得以盡其力。故書曰。狎侮君子。無以盡其心。小人無以

盡其力。

位居人上而爲臣子。自公孤以至一命。受朝廷爵祿。必思上所以報天恩。下所以爲赤子。居位不同。而存心則一。昔范文正公云。不爲宰相。則爲名醫。謂其能救人多也。故爲官者。當體上天好生惡殺之心。聖王刑期無刑之意。斷案宜公。用法宜慎。有利當興。有害當除。不受一文枉法錢。莫行半點虧心事。遇饑荒。速請賑濟。以活貧民。立義倉。以備凶歲。開義學。以養人才。務令處處得所。箇箇安生。以此忠心報國。正己化民。

庶幾不媿乎爲人臣者。

鹿門先生曰。爲臣之罪。莫大於蒙蔽。竭忠之道。無過於盡職。人君居深宮之中。設官分職。而獨總其成。人臣各盡才力。大者法。小者廉。國家長治久安。此君之所以賴有臣也。古者盛治之世。大臣論道經邦。以人事君。內舉不避親。外舉不避怨。無私植之黨。無恩讐之念。賢者在位。能者在職。使庶官懋勤。百度允釐。陰陽調燮。刑措兵銷者。此大臣之忠也。糾四方之弊。察百司之非。引君當道而致治。爲國憂遠以防危。却納例

之賄。感寵錫之榮。致身任事。冒死進言者。此內臣之忠也。寅亮天工。靜鎮遠方。有利必興。有害必除。誅鋤奸宄。保艾良民。盜賊水旱之必人告。天恩皇典之必遵行。巡劾官吏。彈壓宦豪者。此外臣之忠也。恩威並濟。教養兼行。覈胥吏之姦。燭刁頑之訟。催科知恤。力役存仁。清廉矢己。公忠御下。尊五屏四。用一緩二。弗剝民膏以奉上。弗枉是非以從情者。此有司之忠也。爲臣如是。而後可以答君命歟。左傳曰。以敬承命。則不違。以恪守職。則不懈。斯忠之謂矣。完音軌。在內曰完。在外曰盜。

靈璧先生曰。嘗謂分誼之所定。禮義之所在也。禮義之所在。聖賢之所守也。有聖賢之守者。必能循禮義而安分誼。則以賤從貴。以卑承尊。而盡乎事上之道矣。曷以有違逆上命者哉。世之所以有其人者。非無故也。夫天下所爭者。得失也。所憑者。好惡也。所趨者。利欲也。所命在此。所得在彼。則違此矣。所命在此。所好在彼。則亦違此矣。所命在此。所利在彼。則又違此矣。安問上命哉。惟其無事上之忠。是以然也。不忠之人。知遇不足以感之。名分不足以維之。恩德不足以懷

之。其心或變於一旦。其節或改於一時。逞私忿而敗乃公乎。揚羽翮而忘其主乎。背簡命而肆厥行乎。溺貨賄而阿所好乎。皆違逆上命之事也。夫下之事上。所貴乎忠。忠者答命。務盡乎職。詩曰。豈不懷歸。畏此簡書。重上命也。且兵農錢穀。命乎臣者也。勤勞繼述。命乎子者也。使令傳呼。命乎僕役者也。卑事尊。賤事貴。咸宜謹奉焉。故臣之逆命者。不忠。不忠者無君子之逆命者。不孝。不孝者無親。僕役之逆命者。不順。不順者無主。如此之人。不循禮義。不安分誼。反覆無常。

攜二乃心。浸漸而久。亂臣賊子之萌也。是以君子深惡焉。書曰。各恭爾事。齊乃位。度乃口。罰及爾身。弗可悔。其斯之謂乎。賄音灰上聲。財也。

天隨先生曰。事君者。從違有道。順逆有方。辨乎理。欲審乎公私。而趨向定焉。荀卿曰。從命而利君。謂之順。從命而不利君。謂之諂。逆命而利君。謂之忠。逆命而不利君。謂之賊。君有大過。有能進言於君。用則可。不用則去。謂之諫。君有大非。有能進言於君。用則可。不用則去。謂之爭。有能比智同力。率羣臣百吏而相與彊。

曰。擣君。君雖不安。不能不聽。遂以解國之大患。除國之大害。成於尊君安國。謂之轉。有能抗君之命。竊君之重。反君之事。以安國之危。除君之辱。功伐足以成國之大利。謂之拂。此諫爭轉拂四者。雖近違逆。出於忠君愛國之至誠。其去唯諾順從者。不又霄壤哉。如古者伊尹箕子。可謂諫矣。比干子胥。可謂爭矣。平原君之於趙。可謂轉矣。信陵君之於魏。可謂拂矣。傳曰。從道不從君。此之謂也。擣音皎。通作矯。

靈璧先生曰。忠良者。百行之寶歟。人而欵險。雖有他美。

其猶玉屑盈庫。不可琢爲圭璋。剉絲滿篋。不可織爲錦繡。雖多亦奚以爲也。何以明之。中心之謂忠。盡己之謂忠。無欺之謂忠。履信之謂忠。存心旣忠。則所行皆實。無反側機變之事矣。平易之謂良。謹厚之謂良。無爭之謂良。端方之謂良。立身旣良。則所行皆正。無傾險奸回之志矣。如此則本性全美。始無媿男子之稱耳。今之爲男子者。用其陰詭。而蹈乎邪曲。用其智謀。而行乎欺詐。用其膂力。而奮乎鬪爭。斯人也。不可事君。不可以養親。不可以處友。不可以同事。不可

以共里。是絕物也。亦足羞哉。不幾負此耳目之聰明乎。負此心思之靈穎乎。負此手足之行持乎。負此氣象之冲昂乎。負此性命之稟賦乎。何以謂之人哉。吾願天下之爲男子者。堂堂皇皇。誠誠正正。孔子曰。行己有耻。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又曰。宗族稱孝焉。鄉黨稱弟焉。又曰。言必信。行必果。其庶幾乎。

靈璧先生曰。夫人旣爲臣。則身爲君有。而非己之所可私也。身旣非我有。而與君所用之人。尚有畛域之不分化哉。故凡爲朝廷所倚重者。其同乎己。異乎己。不計

也。知其能佐乎朝廷而已矣。凡為朝廷所特簡者。其怨於我。歡於我。不計也。知其能益乎朝廷而已矣。此臣之職也。何以明之。昔者子貢問孔子曰。誰為大賢。子曰。齊有鮑叔。鄭有子皮。子貢曰。齊無管仲。鄭無子產乎。子曰。吾聞進賢為賢。排賢為不肖。鮑叔薦管仲。子皮薦子產。未聞二子有所舉也。進賢為美。逾身之賢。矧復益賢乎。故黔息碎首以明百里。北郭勿頸以申晏嬰。所以致命而不辭者。為國薦士。滅身無悔。忠之至也。臧文仲不顯展禽。尼父謂之竊位。虞丘不薦

叔敖。樊姬貶為不肖。故為國人寶。不如能獻賢。進賢受上賞。蔽賢蒙顯戮。理不易也。荀子曰。下臣事君以貨。中臣事君以身。上臣事君以人。人臣之罪。孰有甚於貶正排賢者哉。夫國有正人。泰之道也。國有賢士。昌之時也。正人退。則奸邪進矣。賢士去。則不材來矣。由是害民蠹國。危亾無日矣。周官曰。推賢讓能。庶官乃和。不和政靡。殆謂是乎。眡音軫。分際也。勿音吻。割也。斷也。龐音苟。雜亂貌。沙丘子曰。古今選用之法。其科有三。曰德也。才也。勞也。甲令雖曰。度德居任。量才授職。計勞升敘。而攷校之

法。皆在書判簿曆。言辭俛仰之間。則安行徐言。非德也。空文善書。非才也。累資積攷。非勞也。然覈才馭吏。亦有三術焉。一曰。拔擢以旌其異能。二曰。黜罷以糾其失職。三曰。序進以謹其守常。如此則高課者驟升。無庸者亟退。其餘績非出類。守不敗官。則循以常資。約以定限。此陞遷之大法也。

升菴先生曰。粵稽古來人臣。除授之任異。而所以盡職者亦異。其閒忠誠直節。指不勝屈。今舉其最著者。各事各職。略數一二。以爲臣子之取法焉。立朝廟者。當

如陳仲弓。裴晉公。秉國政者。當如呂易直。范文正。職諫諍者。當如汲長孺。魏玄成。享功名者。當如郭子儀。全君難者。當如甯武子。託孤者。當如諸葛武侯。寄閫外者。當如曹彬。羊叔子。叅帷幄者。當如張子房。李鄴侯。衛君患者。當如嵇侍中。秉憲者。當如張綱。作郡守者。當如何君公。作令者。當如黃美玉。卓子康。宰方民者。當如龔勝。黃霸。掌刑獄者。當如張釋之。于定國。守城者。當如張睢陽。赴君難者。當如文文山。陸秀夫。竭死力者。當如顏真卿。和衷者。當如藺相如。爲外戚者。

當如武攸緒。爲宗室者。當如朱虛侯。東平王。烈烈古
人。爲世之師。後人縱少全德全才之士。而知效一官。
能辦一職。須各竭乃力。以勩國事。敢如俗宦悠悠。以
位爲郵傳。以官爲賈途。唯利是營。上無愛君之實心。
下無愛民之實政。苟且以塞責哉。語曰。食人之祿。死
人之事。夫如是。謂之忠臣也已。

樵山先生臣箴曰。咨爾臣。臣道維艱。厥心罔敢匿。厥身
罔敢康。忘厥家。夙夜勤勞。襄乃王事。毋擅天柄。作威
作福。毋俛爾躬。以諂悅權倖。毋恃天寵。以甚驕暴。惟

爾寅亮天工。作股肱臣。起擢循良。協和以匡萬國。罔
任僉壬。疾莊士。罔比讒佞。疾莊言。惟后有德。爾輔翼
之。惟后有非。爾匡格之。念茲下民。欽哉爾持。其道大
光。國賴以昌。惟爾巡方大臣。拔大本薤。豪猾罔敢肆。
毋陵庶僚。毋虐嘉師。廉正以答王命。公忠以報朝廷。
惟爾藩臬臣。勿蹈弊規。克勉負荷。毋爲首鼠。毋爲模
稜。罔輕興作。以竭民財。勞民力。惟爾屬是飭。惟爾郡
邑臣。作厥民父母。作厥民師保。勿肆笞捶。胥戕胥虐。
惟民鬻骨肉。壞廬舍。弗克供爾誅求。剝心之賄。受必

庸不紕
殃。毋喜獄訟。民以逞。毋濫筆以益奸胥。惟公生明。惟
愛生慈。易治頽風。時乃之功。驅除虐政。時乃之德。咨
爾大帥臣。總戎疆圉。毋思貪功。誣我天王。銘爾干戈。
諭厥士。殺伐匪輕。優恤乃卒。勿縱勿暴。克安厥鄙。罔
釁是啓。毋攜貳外交。惟爾內外臣。師師濟濟。咸敬攸
和。罔違后命。咨吁懋哉。勉哉。惟鞠躬盡瘁。克省爾心。
敢欺於天。榮我祖父。潤我妻孥。高厥闕闕。惟君之恩。
勿背敗度。倫敘匪輕。嗚呼臣工。胥凜天威。欽哉懋哉。

刑于類

易序卦傳曰。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
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
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
所錯。此明下經首咸之義。見夫婦終天地生物之功。
而始人道綱紀之要。故從天地說起。有父子。則尊卑
之分起。而後有君臣。有君臣。則貴賤之等立。而後有
上下。上下既具。則拜趨坐立之節形。宮室車旗之制
備。禮義始有所措設焉。是天地萬物男女者。夫婦之
所由。父子君臣上下者。夫婦之所致。夫婦之道大矣。

顏氏家訓曰。夫有人民。而後有夫婦。有夫婦。而後有父子。有父子。而後有兄弟。一家之親。此三者而已矣。自茲以往。至於九族。皆本於三親焉。故於人倫為重者。也。不可不篤。

曲禮曰。男女非有行媒。媒氏往來。不相知名。男女之名。非受幣。不

交不親。故日月取婦之期。以告君。齋戒以告鬼神。謂先祖也。為

酒食以召鄉黨僚友。妻不取同姓。取同娶。以厚其別也。

為其近禽獸也。故買妾。不知其姓。則卜之。卜其吉凶。

內則曰。禮始於謹夫婦。為宮室。辨內外。男子居外。女子

居內。深宮固門。閤音昏。守門者。守之。男不入。女不

出。蓋夫婦人倫之始。禮為男女而設。故始於謹夫婦。

又曰。男女不同櫛。音柳。音駕。架通。不敢縣同懸。於夫子之櫛。音暉。

櫛。橫者曰櫛。直者曰櫛。皆懸衣之具。即今衣架。不敢藏於夫之篋。音怯。音似。

皆貯衣竹器。不敢共湔浴。音通。浴室。注言內外之辨。非特男女

為然。雖夫婦得相親者亦然。

又曰。夫不在。斂枕篋。簞音玷。音席。音蜀。音鞞。席禰音獨。音鞞。讀若獨。器音重。而

藏之。少事長。賤事貴。咸如之。雖婢妾。衣服飲食。必後

長者。婢妾雖賤。亦必有長幼之倫。妻不在。妾御接於寢曰御。莫敢當夕。

古者妻妾之御各有夕。當夕者當妻之夕也。

又曰。男不言內。謂女事也。女不言外。謂男事也。非祭非喪。不相授

器。祭嚴。喪遽。故不嫌也。其相授。則女受以筐。音匪。箱類。其無筐。則皆

坐奠之。而後取之。授者置諸地。受者取諸地。不親相授受也。外內不共

井。不共滌浴。井。滌一定。故言不共。不通寢席。不通乞假。男女不

通衣裳。寢席衣裳可移。故言不通。男子入內不嘯。謂感口出聲。不指。謂

手指畫。恐駭人視聽也。夜行以燭。無燭則止。女子出門。必擁蔽

其面。夜行以燭。無燭則止。道路。男子由右。女子由左。

地道尊右。故男右女左。

孔子曰。婦人。伏於人也。是故無專制之義。有三從之道。

在家從父。適人從夫。夫死從子。無所敢自遂也。教令

不出閨門。事在饋食。音似。之閒而已矣。是故女及日乎

閨門之內。不百里而奔。同。奔。事無擅為。行無獨成。參

知而後動。可驗而後言。晝不遊庭。夜行以火。所以正

婦德也。

女有五不取。同。逆家子不取。逆。謂逆德。不。謂棄於

亂。謂亂倫。世有刑人不取。謂棄於人也。世有惡疾不取。謂棄於天也。

喪父長子不取。長子即長女。喪父。又無兄。則無所受命矣。或疑世有刑人

不取。朱子曰。所謂不取者。是世世為惡。不能改者。非指一世而言也。

婦有七去。不順父母去。為其逆德也。無子去。為其絕世也。淫去。為其亂族也。妒去。為其亂家也。有惡疾去。為其不可與共染盛也。多言去。為其也。竊盜去。為其反義也。七去。惟無子去。惡疾去。於義未

安。若必以為不去。則無以承宗事。繼後世也。處之自當以義。何至於去耶。與喪父長子不取。皆可疑。

有三不去。有所取。無所歸。不去。為其嫁有所受命。後無父兄。無可回之地也。與音預夏三年喪不去。謂曾居舅姑之喪也。前貧賤。後富貴不去。

始也。謂取時貧賤而今富貴也。凡此。聖人所以順男女之際。重婚姻之

內則曰。舅沒則姑老。謂傳家事於家婦。非以年計也。家婦長所祭祀賓客。禮之。大者。每事必請於姑。必咨稟而後行。介婦眾婦。必請於家婦。

舅姑使豕婦無怠。既不可怠於事。不友無禮於介婦。又不可恃舅姑之命。無禮於介婦。舅姑若使介婦毋敢敵也。抗相也。耦通豕婦。於豕婦。不敢並行。不敢並命。出令也。不敢並坐。凡婦通豕婦。介婦言。不命

適私室。不敢退。婦將有事。必請於舅姑。

又曰。適子。音嫡。適子。謂父及祖之適子。是小宗也。庶子。適子之弟。祇音支。事宗

子。編 卷之三 刑于類 三 禮記

子。大宗子也。宗婦之妻也。雖貴富不敢以貴富入宗子之家。雖眾車徒。從人。舍也。於外以寡。少也。約也。省也。入不敢以貴富加於父兄宗族。

顏氏家訓曰。婦主中饋。惟事酒食衣服之禮耳。國不可

使預政。家不可使幹蠱。如有聰明才智。識達古今。正

當佐輔君子。勸其不足。必無牝雞晨鳴。以致禍也。饋音饋。

餽。進食也。食音似。飯也。幹。猶主也。蠱音古。事也。牝音品。牝雞。雌雞也。

柳開仲塗曰。皇考治家孝且嚴。旦望弟婦等拜堂下。畢。即上手低面。而聽我皇考訓誡曰。人家兄弟無不義。

者。當因娶婦入門。異姓相聚。爭長競短。漸漬日聞。偏

愛私藏。以致背戾。分門割戶。患若賊讐。皆汝婦人所

作。男子剛腸者。幾人。能不為婦人言致惑。吾見多矣。

若等寧有是耶。退則惴惴不敢出一語。為不孝事。開

輩抵此賴之。得全其家云。漬音恣。浸也。抵音抵。當也。

呂用晦曰。夫婦一倫。人道之始。四倫皆從此生。故聖人

於此最重。易首乾坤。詩肇關雎。書載滂汭之試。皆此

義也。白人欲橫流。於閨門衽席尤甚。無不以此事為

人欲之私。若不可以挂齒者。不知聖人正以此為天

理之正。禮義之從出。而戒懼慎獨之所必謹。於此得手。其餘更無難治矣。

馮音規。同媯。水名。汭音芮。水厓也。又水名。

靈壁先生曰。易曰。坤道成女。坤者順也。陰之性也。文言曰。陰疑於陽。必戰。故柔順為女德之正。倘以陰質。欲參陽位。剛而自用。陰與陽爭。兩敗俱傷。其象為龍戰于野。其血玄黃。凶可知矣。禮曰。男帥女。女從男。又曰。婦人從人者也。幼從父兄。嫁從夫。夫死從子。豈可使才逞性。而凌加於其夫哉。夫女之所以不柔順者。一則父母嬌養。縱其性情。順其喜怒。由是違逆其父母。

鬪辯於姊妹。撻罵乎奴婢。積習之久。化為暴戾。一則丈夫溺愛。聽其語言。任其舉動。由是挾制其夫君。藐蔑乎翁姑。競爭於妯娌。恣放之至。養成妒悍。語云。教婦初來。教子幼孩。親不教女。夫不教婦。自貽伊戚。非云誤乎。夫蕭牆之禍。多由婦人。或以鴟舌。而擾亂六親。構難滅義。天道降喪者有矣。或逞氣性。而虐於內政。以致下人怨忿。勾連外暴。而連累者有矣。被迫就死。而致覆者有矣。或不親中饋。說夫慳吝。得罪賓客。而招惡事者有矣。或乖忤鄉鄰。挑釁起禍者有矣。考

其所以然。繫惟不柔順之故。其不柔順者失教也。記
曰。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婉聽從。教以婦德。婦言。婦
容。婦功。織紵組紃。學女事以共衣服。觀於祭祀。納酒
漿。此非教之以柔順乎。夫柔順者德也。暴戾妒悍者
惡也。爲德婦者。恆得顯名。家道昌隆。子孫榮富。爲惡
婦者。恆得惡名。家道衰敗。子孫天窮。愚俗婦人。烏知
此理。是在耳提而面命之也。易曰。牝馬地類。行地無
疆。柔順利貞。君子攸行。殆謂是歟。繫音衣。發語辭。
又曰。詩曰。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關

關。雌雄相應之和聲也。詩人卽物起興。以見君子淑
女之相和也。夫婦爲人倫之始。夫婦和而後家道成。
周南首關雎。從所重也。是故娶妻者。上以承宗祀。而
下以繼後世也。可不重乎。古人制爲親迎之禮。婿入
御婦綏。御輪三周。不敢慢也。自婚姻之禮廢。而夫婦
之道苦。其娶妻也。悅乎色而已矣。安知其爲人道哉。
往往怨舊喜新。或溺妓於外。或狎婢於內。遂致反目
焉。夫人各具一性情。或夫好浮動。而妻好安靜。則不
和。或夫好安靜。而妻好浮動。則不和。或夫俊而妻呆。

則不和。或夫狂而妻謹，則不和。嗟乎！賢則親之，無能則憐之，所宜然也。若必欲其如己之性情，以責備而生嫌忌，則互相牴牾，疾怨讐冤，情乖義睽，豈非賊恩之大者哉？易曰：夫妻反目，不能正室也。尚可以爲家乎？必敗之道也。凡爲婦人者，多愚而暗，否則小才自用，是以行合理義者鮮也。有男子引掖之，化導之，開悟之，裁抑之，烏得遽生嗔怒，吼哮跳躍，以施諸奴婢者加之哉？不義甚矣。禮運曰：夫婦和，家之肥也。人何不深思耶？呆俗以爲癡獸也。

又曰：三代聖王，必敬其妻子也。有道妻也者，親之主也，敢不敬歟？子也者，親之後也，敢不敬歟？敬之爲言也，無戲謔，無褻慢，無狂暴，無偏僻，無悖行，無穢德，觀型於妻子，爲一家之模範。如是則無媿於丈夫之名，盡其道矣。故善慶之家，肅肅雍雍，悔吝之家，嘻嘻嗃嗃，身行其道，興之兆也。身不行道，敗之徵也。竊怪世之爲丈夫者，非戲謔褻慢，以及其妻，則狂暴偏僻，以加乎妻矣。悖行多而妻子不堪凌焉，穢德彰而妻子無可儀焉。貪花酗酒，饕餮博賭，浪遊忘歸，饑寒弗顧，夫

綱盡失。父道全虧。妻泣中庭。子嗟膝下。此蕩子之行踪也。若夫逞凶縱性。役使無恩。疲勞罔恤。邪亂無常。妻不敢違。子何能諫。非所仰望。而終身者乎。而竟若此也。於是有妻化而為谿刻凶悍者。有子習而為奸惡邪暴者。此皆己身無行。以致妻子波靡。而胥及於溺也。嗟夫。婦依夫德。子承父緒。無行若此。家寧可保乎。易曰。風自火出。家人。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恆。其庶幾乎。嚕音希。歎聲。嗚音。整。嗚。嚴厲貌。

又曰。君為臣綱。父為子綱。夫為妻綱。禮之大經也。君為

臣之天。父為子之天。夫為妻之天。人之大倫也。妻之事夫。亦如臣之事君。子之事父。而後婦道全焉。是以女子既嫁。即以其身體性命。悉付其夫。終身不改。故夫死不嫁。豈敢侮慢其夫哉。然而世有悍婦。其心妒疾。其動態睚。專房擅寵。有鉗束之能。握柄當家。多制馭之術。大言便便。夫君惟有拱手。戾氣泚泚。舉室莫敢抗顏。不避河東獅子之號。甘為九子魔母之行。輕其所天。天豈容之。滅此人綱。人將絕焉。其罪孽所報。必甚慘矣。我聞婦有五善。修之吉昌。可不思歟。五善

惟何。一者夜臥蚤起。心恆恭敬。執事先啓所尊。甘旨不得先食。二者夫罵無憾。三者不得邪非。四者願夫長壽。五者夫出整家。又有三惡。一者不事翁姑。夫婿。美食先噉。早臥晚起。二者心不向夫。夫呵應拒。三者不能守身。大抵敬夫者。五善俱生。不敬夫者。三惡皆長。故此一敬。乃婦人收拾身心。克盡人道之正路也。國風曰。自伯之東。首如飛蓬。豈無膏沐。誰適爲容。何用情之貞婉耶。

又曰。嘗謂人生之大行。莫重於孝也。子孝父母。婦孝舅

姑。其義等也。然子孝父母。一本之愛。易也。婦孝舅姑。從夫之義。難也。非天性醇厚。何足語此。否則禮義素明者。始能無媿耳。禮曰。婦事舅姑。如事父母。及所下氣。怡聲。問衣燠寒。疾痛疴癢。而敬抑搔之。出人。則或先或後。而敬扶持之。又曰。子婦孝者。敬者。父母舅姑之命。勿逆。勿怠。若飲食之。雖不嗜。必嘗而待。加之衣服。雖不欲。必服而待。加之事。人代之。己雖弗欲。姑與之。而姑使之。而後復之。又曰。凡婦不命適私室。不敢退。婦將有事。大小必請於舅姑。子婦無私貨。無私蓄。

無私器。不敢私假。不敢私與。此皆為婦之道也。苟違乎此。卽謂失禮。失禮非孝也。何以言之。夫孝之為言。順也。人情之所難者。屈己順人也。况在執拗不通之婦人乎。往往不能和於家人。而當於舅姑。故失禮易也。且也。人家何能皆一婦哉。或二三。或四五。亦其常也。有因偏愛而生怨。尤有因小姑而起嫌疑。又婦人之常也。以此之故。心非舅姑。而背後詛訕。愛敬不深。安有愉色婉容之承順哉。此婦姑不洽之原。而孝之所以難也。經曰。失禮於舅姑。所指蓋甚細也。苟衣服。

飲食。寒溫。定省。詞氣。顏色。取與。進退。之違節。卽為失禮之罪矣。至若悍婦滅倫。欺而凌之。辱而勝之。使舅姑俛首嗟歎。莫可如何。則法所必誅。而不足以論其惡者矣。小雅曰。維桑與梓。必恭敬止。靡瞻匪父。靡依匪母。其子婦之道乎。疴音阿。病也。亦作疴。訕音山。去聲。謗也。俛。俯頷通。

鶴控先生曰。天性之良。與年俱移者。孝忌是也。人少則慕父母。知好色則慕少艾。有妻子則慕妻子。欲其肫肫然。終身孺慕者。幾人哉。當其瞻依膝下。無專房之愛。無移情之語。與親日近。是以日親焉。其或不念父

周不終
卷之三
母者百無一二耳。世之果於不孝者，亦罕其人。大抵多習於父母之慈愛而不察，故忘其恩德之重也。此其人皆可以爲孝，可以爲不孝者也。一旦娶妻而溺其愛，則有專房移情之惑，與親日遠，是以日疎焉。子與親疎，而婦復何忌哉。語曰：孝衰於妻子，良不誣也。故凡婦之不孝者，子使之然也。未有子孝而婦不孝者也。何則？子孝矣，承其顏，順其旨，養其志，竭其力，盡其歡，致其敬，而婦之習見乎此者，必曰：吾夫之盡其孝道也。若此，其其子職也。若此，天倫之至重也。若

此則平日之好合於夫者，必不忍不孝於舅姑。平日之嚴畏其夫者，必不敢不孝於舅姑。雖未能知倫紀之義，然或由其不忍，或由其不敢，久久動其至性，而莫可解，則皆可以爲孝婦也。故曰：未有子孝而婦不孝者也。如或子先不孝，抗色違訓，不顧親養，私財貽憂，罔有淡愛，而婦之習見乎此者，必生慢易心。將曰：我豈其毛裏哉，亦名焉而已。安得有孝思乎？朝摘一短焉，而夫領之，暮觸一事焉，而夫任之，不以爲婦之罪，而反言父母之寡恩焉，是婦也。又誰得而教之以

動其天良哉。故曰：婦之不孝，子使之然也。且少婦在舅姑之廕下者，情易於生怨，或財帛不能給其用，或人事不能如其願，或飲食不能隨其欲，或出入不能由其便，外雖受制，而其心之無禮也，已甚。若長婦當舅姑之退老者，其情又易於生怠，或不能體好惡之志，或不能適寒煖之節，或不能供甘旨之養，或不能勤朝夕之侍，或不能形和婉之容，或不能順指使之意，泛視舅姑為家人之常，而忘其分，誼之尊，怠忽失禮，又往往然也。所賴為子者，曉以天倫，發其血誠，縱

有所苦，不生怨心，則可以言孝道矣。課以嚴肅，警其弛志，縱及老髦，不生忽心，則可以言孝道矣。若夫天性頑劣，毒悍非常，不可化誨者，孝子得而處之，奚有求歡於婦，比暱無良，至於婦姑而易爨也。人子何以為情哉，則忍心之甚者也。領音含上聲，領之謂領答之也，弛音始，弓解去聲也。史搢臣曰：嫉妒之婦有兩種，有子妒者，輕無子妒者，重無子妒者，夫年垂白，子息維艱，欲置一妾一婢，竟不可得，卽有婢妾懷孕，亦難免墮胎殘嬰之事，甚有納妾於外，幸生子息，妒一聞之，或用甜言而誘歸，陷阱

或倚強悍而勒返火坑。其夫畏懼。不得不從。及至入門。有誣弱妾而鞭箠嫁遣者。有假愛子而慘毒陰謀者。以至終於無後。妒婦竟甘心弗顧也。有子妒者。弊醋性成。恬不知耻。或忿身撒潑。刀杖不顧。或擊婢致禍。夫累家傾。更有一種續絃之婦。妒已成之前妻。遷怒遺存之孺子。則可恨甚矣。又有爲之夫者。內受約束。外耽花柳。妒若猜疑。夫怯暴戾。飲冷立誓。寒暑利害。無所顧忌。小則致疾。大則傷生。一旦身臨不測。追悔何及。興言至此。愚夫妒婦。各宜猛省。無子者。當容

夫治妾。廣嗣承宗。有子者。當遏慾戒淫。係身免患。庶

幾可耳。悍音翰。勇也。彊很也。

鹿門先生曰。妒忌之心。在婦人爲尤甚焉。然其妒忌之最切者。又莫甚於婢妾。竊見妒婦持政。而婢妾受毒。有不可言者。或鞭笞炮烙。致彼身無完膚。或踐踏詈罵。使之日罕舒眉。此何心哉。由其妒忌心作矣。是以慘毒陰賊之事。往往肆行而不顧也。夫婦人之德。莫大於順夫子而廣嗣。此委身事夫之道也。今之婦人。強悍者。挾制其夫矣。懦弱者。怨恨其夫矣。充其妒

忌之念。可以死其夫。可以亾其身。可以破其家。而妒忌必不可以少衰。何其惡哉。語云。婦怨無終。婦情易結。蕭牆之禍。起於不測。究其端。未有不由於妒忌者也。至於婦人無子。禁夫不得置妾者。蓋亦多矣。古者婦有七出。曰妒出。曰無子出。夫無子。曷以忍出哉。殆謂禁夫不得置妾者而言歟。或置妾矣。因而視若讐寇。暗加戕賊。有墮孕者。有殘嬰者。有子生而強遣其母者。有陰殺而害之者。有鬪爭無寧日者。以至絕人宗嗣。丈夫莫可誰何。倫紀虧喪。大義全然莫曉。豈人

也哉。蓋因幼而不聞教訓。長而不修德行。罔顧身名。何恤人言。而爲婦之父母兄弟者。無所化導。甚有助暴長惡。以逞其驕妒之性者。習而成風。莫知其非。嗚呼。忍哉。特未有以因果報應之事。開其愚蒙也。安得有心者。聚家之婦女。而以妒婦顯報。懇懇陳說。或可以化什一於千百。以漸摩乎天下云爾。

又曰。嘗謂婦人之性。愛繁華而厭寂寞。好強勝而惡歉虧。是以富貴則喜。貧賤則悲。竊見貧賤之家。家無長物。饑寒難免。安有妝儀哉。衣無鮮美。則怨。食無旨甘。

則怨。寢處無便安。則怨。子女致累。人事無聊。則怨。蛇
 心之欲不遂。鴛枕之心頓改。愁苦無情。歡娛奚在其
 於夫也。惟見落寞之狀可輕。不識曩敘之倫為重。交
 謫喋喋。冷面悠悠。非作買臣之婦。便同蘇季之妻。尚
 何言敬哉。苟其不以貧富易心。生灰異志。冰霜之操。
 松筠之性。留香人世。嗚呼難哉。謫音責。責也。罰也。喋
 音帖。多言便語也。
 橫渠先生曰。婦人有十三禁。一曰。干預外政。二曰。入寺
 燒香。許愿祈男。三曰。無故聚飲。卽有事飲酒。不得沈
 醉。四曰。會諸姻黨。同席熟談。五曰。痛撻奴婢。及惡聲

罵。六曰。優厚三婆。七曰。侈蓄珠翠。八曰。看龍舟。觀燈
 觀會。諸外場雜選事。九曰。與妯娌鬪勝。十曰。分理是
 非。十一曰。不親中饋。十二曰。厭夫交友賓客。十三曰。
 貪嗜肥甘。嬰兒有七約。一曰。撒嬌多啼。二曰。專食市
 物。三曰。動輒罵人。四曰。廣戴金珠。五曰。倔強不順。六
 曰。爭占飲食。七曰。捉害禽鳥。子弟有十戒。一曰。逐淫
 朋隊伍。二曰。好鮮衣美食。三曰。馳馬試劍。鬪鷄走狗。
 四曰。濫飲狂歌。五曰。早眠晏起。六曰。倚父兄勢。輕動
 打罵。七曰。喜行尖截事。八曰。近暱婢子。九曰。氣質貢

高。不循退讓。十日多僂言。習市語。凡此七約。十戒。十三禁。皆妻子之藥石也。治家君子。亟體而行之可矣。碧虛先生曰。人生莫作婦人身。百般苦樂由他人。彼其離親別愛。生歿隨人。所主惟一夫耳。饑不獨食。寒不獨衣。舍其身而身我。舍其父母而父母我。一遇遠旅之商。遊學之士。孤房獨宿。寒夜鐵衾。豈易受哉。苟其薄倖。委身外舍。鍾情花柳。欺弄如狂。又或一旦知遇。姬侍滿前。罔念結髮。恐懼與汝。安樂棄余。嗟嗟。何待人以不恕也。長舌之婦。恣志馮陵。無德之女。忘身撒

潑。則亦已矣。若乃事舅姑。睦妯娌。和姑姪。以及醜優嫡庶。開人各有心。眾皆為政。其於憂煩展轉。忍辱吞聲。殆未可言。而盲窮顛覆之家。晨夜無炊。鍼黹自活。亦有不能殫述者。豈其望我終身。而中道棄捐。情理何謂哉。此卷耳東征之詩。柔情婉韻。摹寫指出。為王化第一義。而樂妻孥。宜室家。順父母。真吉祥善事哉。又曰。凡女人修善。不異男子。但女無外事。三從為良。如有善行。不若勸雙親與丈夫行之。之為妙也。故親有三善。則女婦分一。夫有二善。則妻分一。經預思量者。

卽與同功。若將婦女勸化爲善。其功德比婦女自己爲善。倍難倍多也。娣姒姊妹有善。彼此交贊。其功亦可相等。所貴歡喜同志。無妒忌心耳。至若孝敬聚順。則身所自盡者也。勤修不倦。仙佛可到。富貴子壽。何難得哉。此紫霞造福之訣也。但婦人見聞淺陋。未知大義。有室家者。須急以是理。與講究明白。使其豁悟。勉力行善。則並受其福矣。若云婦人不明理義。難於化導。看他日作惡孽。家業毀壞。子孫蕭索。而丈夫亦受其累焉。豈不哀哉。

逕音踏。偃音掘。彌不柔和貌。衛。

戾貌。強音止。縫紵也。

天隨先生曰。家政之得失。係於主翁。主翁嚴肅而方正。常以禮讓爲訓。骨肉之閒。自無乖戾。夫上行而下效。理之必然也。人家子孫。習見祖父之私其財也。而性情化之。爾我旣分。則爭端起焉。太公曰。治國不用佞臣。治家不用佞婦。佞臣亂國。佞婦亂家。由此觀之。世人父子異居。兄弟別財。視宗族如路人。骨肉如仇讎。其原多因婦女之言。蓋婦人心中不公平。恆懷嫉妒。又其所謂舅姑。伯叔。妯娌。同輩。皆緣假合。強爲稱呼。原非自然天屬。故輕於割愛。易於忿爭。兩遞其言。積成

怨恨一家之中。乖變叢生。其事多端。不可概述。惟高明遠識之人。燭照而遣排之。更須教以義方。明示以天倫之重。迪引以遜讓之風。詳教以古今賢孝之行。切諭以幽冥果報之事。自然潛移默化。和順恭謹矣。烈女閨範諸書。近日罕見。淫詞艷語。觸目而是。婦女不
必令其識字。寧可使人稱其無才。不可使人稱其無德。

人之於妻也。宜防其蔽子之過於後妻也。宜防其誣子之過天下。未有不正其妻而能正其子者。故曰刑于

寡妻

朱卓月曰。人但知口中有劍。不知枕裏藏刀。牀褥閒話。浪不根之語。或乘醉飽。過為鋪張。一入婦人之耳。彼即信為必然。執為終身。訾口榑柄。或甚之生心。啓覺余往往見之。乃知閨闈中。自有畏途禍門。不第在外人齒頰也。榑音霸。闈音櫛。門內也。婦人未嘗讀書明理。性情多有偏僻。不孝敬舅姑。丈夫却誦經禮佛。不周濟骨肉姻親。却布施僧道。不享現世和平之福。却望來生渺茫富貴。此誠女流中之下

愚者噫。豈有驕妒悍惡。而長享福壽。德性賢良。而墮落輪迴者哉。

孟子曰。身不行道。不行于妻子。使人不以道。不能行于妻子。是爲夫者。行有未至。故其事有所不能行也。如夫能盡其夫之道。妻能盡其妻之道。妾能盡其妾之道。一家懽樂。上下相安。和平之福。實自致之。若爲夫者。偏憎。偏愛。爲妻妾者。或妒。或爭。生釁。構禍。患若賊讐。未享室家之樂。實受妻孥之苦。良可歎也。

古云。娶妻不如吾家。嫁女必勝吾家。蓋婦女之心。易生驕慢。不如吾家。則知所敬畏矣。嘗見富貴之女。作富貴家婦。旣無紡績炊爨之苦。又無事姑哺兒之勞。居則高堂大厦。食則美味時鮮。服飾則錦綺珠翠。兒女委之乳媪。鍼線責之婢妾。事事必求稱意。家務從不經心。除妝飾一身之外。女紅婦職。皆虛語也。不知米從稻出。絲自蠶抽。視財帛如糞土。以物命爲草芥。若性質淳良者。尚聽公姑丈夫之訓。閒有一種驕悍者。不畏天理。不信果報。公姑丈夫。開口便傷。侍妾婢女。終朝打罵。及至逼出事端。爲丈夫者。顧惜體面。焉肯

令妻出乖露醜。只得千方百計。爲之調停。幸彌縫過
去。悍婦以爲原自無妨。及事後憤恨。見兒女滿前。姻
親羅列。出遣不可。警戒不從。若以大義數責。彼反撒
潑。輕生。丈夫既醜鬧爭。又怕多事。惟有忍耐而已。不
察其情者。謂丈夫治家無方。豈知悍婦無法可治。雖
有內則女箴。勸必不聽。愚謂於家庭中。令子弟講解
律例。并詞訟招詳。某官審某事。某婦犯某罪。使知婦
女亦有罪條。庶稍生畏懼。或可挽回萬一也。
語云。妻有大小。子無嫡庶。嫡庶之子。固無混淆。大小之

妻宜有分別。古者天子諸侯。一娶九女。卿大夫室有
正副。士庶之家。有一妻一妾者。有一妻數妾者。妻妾
名分。原不可假借。使妾既生子。又曾同貧賤。能親操
井臼。力任辛勤。孝事公姑。愛育兒女。知敬夫之義。無
匹嫡之嫌。此則加人一等。雖不可與妻并列。亦豈可
以奴婢視之乎。嘗見世家大族。子孫以科第顯者。所
刻履歷齒錄。由嫡出固多。而誕自側室。稱本生母者。
亦不少。母以子貴。理所固然。朝廷封贈之典。未嘗
遺之。家庭拜跪之儀。何可略也。嫡之子婦。往往輕忽

庶母不成儀節。以至手足參商。嫡庶嫌隙。是徒爭名分。而不知情理之所安也。拜跪之文。雖史書未載。喪服之制。律典昭然。律云。父妾有子者。冢子。眾子。爲之服。喪期年。夫身後既有服制。生前何無拜禮。揆諸先王服制。有服則有拜。可不辨而自明矣。願世之教婦者。以和順爲貴。訓女者。以禮義爲先。爲子爲婦。俱於庶母。定爲兩拜之禮。爲庶母者。亦當自知謙退。庶幾情理兩協。未識行禮君子。以爲然否。

父之望子。無不欲其克敦倫也。乃有自行倫常。慘刻之事者。如妾媵生子之後。子或乳哺能食。或總角能行。常見將妾遣去。此非倫常中慘刻事耶。若云貌醜。何故收之於前。若嫌妾名。古來原有嫡庶。夫向因無子而置妾。今以有子而遣母。以天性骨肉。秦楚分離。不惟情理難安。且何以式訓其子。讀朱子小學。至實明倫。載朱壽昌棄官尋母一段。心甚悲之。長厚居心。并以長厚教子者。當鑒之耳。

人之婚配。備六禮。遂好逑。能一夫一婦偕老者。自是嘉耦。其中有續絃者。有納妾者。有客途宦邸別娶者。豈

庸行編卷之三終
可以父母蔭下。擇門第。論家聲者比哉。從來婦人隨夫貴賤。端莊之外。無復淡求。往往姑嫂妯娌姻戚。或譏其出身卑微。母家貧賤。以致形影自慚。兒女削色猜嫌一起。飲恨終身。怨毒既淡。必思報復。蓋婦女相譏。固是褊淺之見。或爲之夫者。不知訓戒。背後私評。此骨肉之釁。所由起也。試觀螢光發輝於腐草。花清醞釀於穢濁。芝草無根。醴泉無源。生物之理如此。而婦之卑微貧賤。又何泥哉。借音皆俱也。無諧音。

庸行編卷之三終

庸行編卷之四

析津牟允叔庸父輯
上黨尚詮源化邨父梓

和睦類

孝弟本無二理。今又專言友悌者。欲人隨事而盡之也。如兄弟之生。雖有先後。其初卽是一身。薄待兄弟。卽是薄待父母。繼庶兄弟。雖有大小。其原卽是一人。薄待繼庶。卽是薄待骨肉。堂從兄弟。雖有親疎。其始卽是一派。薄待堂從。卽是薄待祖宗。根本若虧。枝葉必

壞。惟兄曰友。則愛而且敬。弟曰悌。則畏而且和。自然
恩義浹洽。猜閒不生矣。猜音菜平聲。疑也。閒去聲。

顏氏家訓曰。兄弟者。分形連氣之人也。方其幼也。父母
左提右挈。前襟後裾。食則同案。衣則傳服。學則連業。
遊則共方。雖有悖亂之人。不能不相愛也。及其壯也。
各妻其妻。各子其子。雖有篤厚之人。不能不少衰也。
娣姒之比兄弟。則疎薄矣。今使疎薄之人。而節量親
厚之恩。猶方底而圓蓋。必不合矣。惟友悌深至。不為
傍人之所移。免夫。挈音竭。提挈也。娣音詞上聲。長婦也。姒音弟。介婦也。

伊川先生曰。今人多不知兄弟之愛。且如閭閻小人。得
一食。必先以食父母。夫何故。以父母之口。重於己之
口也。得一衣。必先以衣父母。夫何故。以父母之體。重
於己之體也。至於犬馬亦然。必異乎己之犬馬也。獨
愛父母之子。却輕於己之子。甚者至若讐敵。舉世皆
如此。惑之甚矣。閭音廬。閭音炎。里中門也。
橫渠先生曰。斯干詩言。兄及弟矣。式相好矣。無相猶矣。
言兄弟宜相好。不要相學。猶似也。人情大抵患在施
之不見報。則輟。故恩不能終。不要相學。已施之而已。

鹿門先生曰。兄弟之聚。六族閒。最早最久。須宜篤厚。各求讓一步。退一步。有何不足處。閉門之言。置之不理。不問。兄弟閒。一日不會為潤。二日不會為疎。三日不會為薄。分居遙遠。各以情理加減論。兄弟內。不可作賓主態。蓋至親無形。至愛無迹。一飲一食。即加謝語。是外之也。至於爭長角短。自非人類。閒言小語。亦當相忘。敦倫之事。此為最急。

張拱辰曰。兄弟之閒。不論施報。惟當各盡其心而已。豈可以兄友而弟不恭。遂廢其友。弟恭而兄不友。遂廢其恭。而因施為報。使一本之愛。作市井交易之道也哉。

先人見背。幼子伶仃。長兄或可代父。眾嫂未必如母。飲食參差。衣服姤弊。甚至有服勞任苦。不令讀書識字。而役同奴僕。及至長成。又侵匿家私。十分一二者。良可浩歎。伶仃音零丁。本作伶仃。獨行貌。

嫡庶之兄弟。尤屬人情之所難處。嫡者非仗母勢以憑凌。即謂若母出身於微賤。庶者始以地分而自疑。終乃不得其平而構釁。遂令手足等於胡越。而致傷父

母之心矣。抑知一樹數枝。其根則共。一水數流。其源則同乎。

遠從房族。亦屬水源木本。畢竟與異姓之親不同。還當加意軫恤。若財力豐裕。更當設義塚。以葬宗族之無地者。立義祠。以祭宗族之無後者。置義學。以教宗族之無供給者。買義田。以贍宗族之無衣食者。

陶淵明贈長沙公族祖云。同源分派。人易世疎。慨然寤歎。念此厥初。蘇老泉族譜引云。服始乎衰。而至於總。而至於無服。無服則親盡。親盡則情盡。情盡則喜不

慶。而憂不弔。則塗人也。吾所以相視如塗人者。其初兄弟也。兄弟其初一人之身也。悲夫。

羅近溪先生曰。宗也者。所以合族人之渙。而統其同者也。吾人之生。只是一身。及分之而爲子姓。又分之而爲曾玄。分久而益眾焉。則爲九族。至是各父其父。各子其子。更不知其初爲一人之身也。故聖人立爲宗法。以統而合之。由根以達枝。由源以及委。雖多至千萬其形。久至千萬其年。而觸目感衷。與原日初生一人一身之時。光景固無殊也。

釋法昭云。同氣連枝。本自榮。些些言語莫傷情。一回相見一回老。能得幾時爲弟兄。夫家庭之內。和氣可以致祥。而取和之法。一曰容。二曰忍。三曰見如不見。聞如不聞。則小忿小利。自不足以動之矣。法昭。遵池名。天下惟五倫。施而不報。彼以逆加。吾以順受。有此病。卽有此藥。不必較量。

兄弟不睦。則子姪不愛。子姪不愛。則羣從疎薄。羣從疎薄。則僮僕爲仇敵。如此。若外侮一至。誰禦之哉。感應解云。人見兄弟不和。或就其中。分別是非。不知人

之性。或寬緩。或褊急。或剛暴。或柔懦。或嚴重。或輕薄。或拘簡。或放縱。或喜閒靜。或喜紛拏。或所見者小。或所見者大。所稟自是不同。父必欲子之性合於己。子未必然。兄必欲弟之性合於己。弟未必然。性不相合。則凡臨事之際。必至於爭論。爭論不勝。至於再三。則不和之端。從茲漸啓。而終身失懽者有矣。悟此理者。爲父兄。必通情於子弟。而不責子弟之同於己。爲子弟。必仰承於父兄。而不望父兄惟己之聽。則處事之際。庶得和協。無乖爭之患矣。

又云。世間兄弟不和。其故有三。一曰。言語之忿。顏氏家訓曰。二親既歿。兄弟相顧。當如形之與影。聲之與響。愛先人之遺體。惜己身之分氣。非兄弟何念哉。兄弟之際。異於他人。望淡則易怨。地親則易狎。譬猶居室。然有一穴。卽塞之。遇一孔。卽塗之。則自然無頽毀之患。如雀鼠不防。風雨不備。將見壁陷柱傾。無可救矣。由此觀之。家庭之言語。雀鼠也。親黨之言語。風雨也。飛走無常。陰晴不定。乃事之難以捉摸。而理之不可逆料者。稍失簡點。必受其害。兄弟之閒。可不致謹於

閑言雜語乎。二曰。財產之爭。兄弟雖曰一氣。而有貴有賤。有富有貧。乃父母不能一之於眾子者。或因房室而爭。或因田地而爭。或因舟車而爭。或因錢財而爭。或因衣服飲食而爭。又父母不能止之於眾子者。其初不過因物起見。及其久也。遂至骨肉分顏者有之。彼此毆罵者有之。致訟公庭者有之。區區財產害及天倫。如此。在人之自省耳。三曰。婦女之閒。家不和。多因婦以言激夫。非丈夫有遠識。則爲其役而不覺。於是有骨肉至死不相往來者。有無子而不可有以猶

子爲後。有多子而不肖與其兄弟者。有不恤兄弟之貧。必欲供膳如一。寧棄親而不顧。葬親必欲均費。寧畱喪而不恤者。有爲小姑。則譖嫂於母。爲嫂。則譖姑於夫者。事難殫述。總之一味奸險。好去破壞人家骨肉而已。然其故。又多出於婢妾。蓋彼輩愚賤無識。以言他人之短失。爲忠於主母。稍一聽信。必自造虛妄。使主母與人深仇。而彼始揚揚得志。自暱處於心腹閒也。僕隸亦然。主翁聽信。則族戚故舊皆失歡。而善良佃僕。反致譴責矣。

始六書故云。今人謂舅之妻曰。賊。賊。巨禁切。亦作。亦作。

靈璧先生曰。木之長也。始於一槩。由本及枝。由枝及葉。枝葉紛繁。皆一本之氣所生也。水之發也。始於一源。由源及流。由流及委。流委分派。皆一源之脉所通也。至於人。獨有異乎。凡吾同姓者。皆吾親也。或考異矣。而祖不異。或祖異矣。而曾不異。或曾異矣。而高不異。等而上之。不可謂非自一體而來者也。雖喪有五服。恩有隆殺。酌乎情也。豈得視爲悠悠行路。漠不相關之人哉。范文正曰。吾視宗族。雖有親疎。自吾祖視之。皆是子孫。苟一人得志。祖宗之喜可知矣。苟一人失

所。祖宗之戚。又可知矣。故孝子順孫。必敬所尊。愛所親。以上體先人之志。尊於我者。謹事焉。卑於我者。親厚焉。大雅曰。敦彼行葦。牛羊勿踐履。戚戚兄弟。莫遠具邇。言宴好宜然也。世卒不係和好。而務攻訐者。蓋亦有故也。何以明之。夫宗族既眾。歷年既遠。則有貧有富。有貴有賤。有善有惡。有才有庸。相形不若之際。於是有難言者矣。由此貧嫉富。富薄貧。貴輕賤。賤怨貴。善絕惡。惡仇善。才欺庸。庸畏才。是以猜嫌互作。怨怒相生。烏能舍攻訐而就親睦哉。由其無本本水源。

之思。惟知厚妻子。不知念祖宗。大義既乖。而利欲中之。父兄且不相歡。安論叔伯堂從之親乎。然而孝子順孫。德不敢自居。財不敢自封。祿不敢自享。吉凶婚葬。務相成濟。貧者周焉。富者係焉。賤者矜焉。貴者推焉。善者重焉。惡者勸焉。才者勉焉。庸者恤焉。則亦何嫉。何薄。何輕。何怨。何絕。何仇。何欺。何畏之有哉。如是而子孫有不賢者乎。家道有不昌者乎。祖宗有不懌者乎。然非立身無過之地。公平其心。正直其行。不私其財。不惜其力。歸然有德君子。不足以立家政。而化

羣宵也。書曰：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其斯之謂乎。又曰：骨肉完聚，豈非天倫樂哉！其不以爲可樂，而以爲可尤者，亦有故也。夫人生難報者，父母也；難得者，兄弟也；難聚者，姊妹也；難合者，妯娌也；難多者，子姪也。雖極意和好，以愛以親，猶恐塵幻不久，聚散非常，胡爲乎其有忿爭哉！大抵不和，由於不恕；不恕，由於不忍；不忍，由於不義。何以明之？袁氏世範曰：人家父子兄弟，多有不和者，或因責望太過，或是分財不均，或人之性情不一，作事不齊，或聽婦女之言，彼此離開。

數者皆不和之根也。若悟此理，父兄子弟各盡其道，父兄愛子弟，不必責子弟之必順；子弟敬父兄，不必望父兄之必慈，則情意之間，自得和協。至於財物，尤宜打破。富者當思貧者，旣屬骨肉，則休戚相關，正宜分惠。明爲高義，幽爲陰德，何至以恡構怨乎？貧者當諒富者，彼命應富，亦是前生修來，何敢覬覦？則彼此自然恬靜。至於人人性情，或柔或剛，或謹守或豪縱，或喜安靜，或喜紛更，臨事之際，一是一非，固自不同，惟各隨所宜，不因我是，求其必合，豈復爭執？婦人賦

性褊懷。其於翁姑妯娌之間。大率輕怒易怨。又有婢妾喜事者。從中挑逗是非。以為快樂。是以積恨。往往不解。此在為丈夫者。嚴禁婢妾。不許傳遞語言。同居之人。往來行走。須令曳履揚聲。使人聞知。恐適逢議我。彼此生隙。其妻妾有言。雖或中情。亦不可聽。如此。即欲忿爭。從何而起。此處家至要之論也。今人喜獨居。而厭倦骨肉。有乖天和。不祥之甚者也。故內不和者。外侮至。家不親者。內變生。以和召福。以戾召禍。豈非理之必然乎。夫父母俱存。一樂也。兄弟無故。二樂也。

也。姊妹常聚。三樂也。妯娌久居。四樂也。子姪林立。五樂也。有五樂而不知快。徒較量於財帛。語言之細。是棄天倫而滅天性也。豈人也哉。道德經曰。夫之道。不爭而善勝。又曰。夫惟不爭。故無尤於世。且然而況於骨肉乎。樂音岸入聲。木幹中折。復生枝旁達者。殺去聲。歸音喟。獨貌。怙音吝。鄙也。慳也。鶴控先生曰。孝弟出於天性。而維持之者。則賴有禮義也。世道衰微。人心陷溺。習俗移人。賢者難免。安飽快樂。惟知有己而已。故與父母較財者有之。與兄弟爭錢者有之。當其忿怒之時。一心嫉怨。出言無情。恩義

斷絕。更或鼓噪咆哮。操戈執挺者。倫紀乖違。不知自耻。尚有訴於姻黨。鳴於官府。以求一勝者。嗟乎。此不能讓。彼不能忍。何曲何直。孰是孰非。伏而思之。與禽獸曷異乎。原其爭端。未有不因財物起見者也。夫財者。身外之物也。得失多寡。自有定數。義者愈得。不義者愈失。安有滅親而享富者乎。是故循禮守義。則天性保全。悖理違義。則天性沮喪。善惡之辨。視此而已。人欲求富。不必向骨肉閒錙銖較量也。亦盡乎孝弟之道焉。則天之所賜。豫大豐亨。子孫安享。寧有既哉。

又曰。嘗見季世。有不親兄弟而親他人者。厥故維何。蓋兄弟者。日夕所見者也。貲產所共者也。讒閒所集者也。常人之情。日夕所見。則心易慢。禮易簡。慢簡之過。視必尋常。而友愛弛矣。貲產所共。則田廬不得不析。器物不得不分。分析之弊。遂生彼此。而較量生矣。讒閒所集。則妻妾忿於內。僮僕爭於外。忿爭之極。便爲嫌隙。而怨尤作矣。由是妯娌不和。子姪不愛。羣從不協。而不祥孰甚焉。其所以親他人者。亦有說焉。或才高名重。則有所畏於彼。或巨富貴族。則有所資於彼。

或燕朋諛友。則有所歡於彼。有所畏。則無慢簡之心。有所資。則無分析之怒。有所歡。則無怨尤之事。以此薄兄弟而親他人。豈待問哉。苟非天性之篤。學問之明。度量之越。輕利忍事者。烏知兄弟為分形連氣之人。而不惑於婦言哉。況常人之情。多愛少子。長子成人。既久。居宿或睽。而少子撫摩正殷。去膝下未遠。憐之愛之。亦人情也。曷足怪焉。奈何子怨其父。婦詆其姑。從嫉生恨。從恨生仇。兄弟之傷。又往往為此。嗟乎。世有幾薛包哉。而奴婢引其老者。田園取其荒頓者。

器川取其朽敗者。破產輒給親厚。無閒哉。夫人薄於親。自不能厚於兄弟。薄於兄弟。自不能厚於家族。薄於家族。自不能厚於他人。其親他人也。亦面焉而已。

豈真誠哉。

咆音庖。哮音孝。平聲。咆哮。怒號聲也。詆音邸。苛也。訶也。

靈璧先生曰。萬物一體者。聖人之存心也。存心固無不愛。而施行則有次序。一本為親。九族次之。三黨之親。君子不敢忘焉。由近及遠。由內及外。誼之正也。彼愛無差等之說。孟氏猶且攻之。況乎薄近而厚遠。舍內而附外哉。夫薄近而厚遠。舍內而附外者。其故何也。

凡人之情。習久則忘。望奢則怨。訓嚴則離。此親之所
以易背也。利盛則趨。勢炎則攀。意投則和。此疎之所
以易向也。於是有棄己之父母。而拜他人爲父母者。
有棄己之兄弟。而結他人作兄弟者。有棄己之妻子。
而溺私妓如妻子者。如此媮薄之事。何可勝數也。以
其不知恩之所出。故無枝本之分。不知義之所裁。故
無輕重之別耳。然而有溺之者矣。炎涼起見。親可以
忽疎。疎可以忽親。恩怨分形。疎何難。而或親親何難。
而或疎。大倫大義。付若罔聞而已。根本有虧。何以爲

人。孔子曰。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
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悖德悖禮。其亦難免也乎。
升庵先生曰。人言居家久。和本於能忍。然知忍而不知
處忍之道。其失尤多。蓋忍或有藏蓄之意。人之犯我。
藏蓄而不發。不過一再而已。積之既多。其發轉橫。不
若隨而解之。不置胸次。曰。此其不思耳。此其無知失
誤耳。此其所見者小耳。此其利害。寧有幾何。不使之
入。而據吾心。則雖日多犯我。可無徵色發聲。乃所謂
善處忍者。每見骨肉失歡。有因至微而至終不可解

者。止由失歡之後。各自負氣。不甯相下故耳。有能先下氣與之趨事。與之話言。則彼此酬復。豈不漸如平時。是故處家庭者。不可有責備之心。一有此心。則必不能如其所願。欲其氣之平。不可得矣。無所責備。則於我乎無逆。而不覺其有異乎我者。亦何嫌何猜。而復用我之忍乎哉。苟不知所以自處於忍之先。乃徒教天下曰忍。人之能之者寡矣。惟君子能厚於自處。人見其爲忍。而君子未嘗有心爲忍也。故恆寬然而有餘。此忍之一道。君子之所能。而小人弗能也。

史措臣曰。父母而下。惟有兄弟孩提之時。無一刻不追隨。長各有室。或聽妻子。或因財帛。多致參商。有餘則如忌。不足則較量。及有患難相臨。至厚之親朋。終不若至薄之兄弟。總以同居共爨爲妙。然有勢不得不分者。如食指漸繁。人事漸廣。各有親戚交游。各有好尚。不一統於一人。恐難稱眾意。各行其志。又事無條理。況妯娌和睦者少。米鹽口語。易致參差。分爨而不分居者爲上。甚至分居。弟兄友愛。當愈加聯屬。釋法昭云。兄弟同居忍便安。莫因毫末起爭端。眼前生子

又兄弟畱與兒孫作樣看念之哉。

昔張公九世同居。至今傳爲美談。本人不能效其百忍。而欲同居不分。勢有不能。卽分不宜太早。亦不宜太遲。太早恐少年浮蕩。反爲濟敗之具。太遲則其中物情多端。有不可勝言者。如子孫繁衍。眷屬眾多者。家務若統於祖父中一人掌管。凡一切食用。則個個取盈。人人要足。全無體貼之心。寧取而不用。必不肖僅足而不取。稍有低昂。則比例陳情。甚有明知家道漸衰。仍取用如常。日擊婢僕暗竊。亦不以爲意。總視作

公中之物。漠然不甚顧惜耳。且衣服什物。取索不已。稍不遂意。皆懷不滿之心。此勢所必至。愚意此時當酌量各房人口多寡。每年給以衣食之費。令其自置自炊。俗云親生子。著己財。庶知物力之艱。錢財之難。不獨惜財。亦且惜福。再度其子弟才幹。量付資本。與之營運。使之熟諳人情世故。此不分中之小分也。待其老成歷練。然後從而大分之。卽分亦當存畱三分之一。以爲娛老之資。若盡舉而析之。不無計日而供輪月而養。或有不賢之媳。當行則止。應有說無。往往

父子致生嫌隙。既有存留之物。不獨老景可娛。且使子孫稍有冀望之心。或可勉強承順。此居家善處之法。慈孝兩全之道也。既分之後。子孫未必人人成立。其中倘有升沈不一者。亦可於此中籌佐助之方耳。邵康節先生孝悌歌曰。子養親兮弟敬哥。休殘骨肉起風波。劬勞恩重須當報。手足情深最要和。公藝同居今古罕。田真共處子孫多。如斯遐邇皆稱美。子養親兮弟敬哥。

子養親兮弟敬哥。怡聲下氣要謙和。難兄難弟名偏

重賢子賢孫貴自多。負米尚能為薄養。讀書寧不耀

高科。仲由陳紀皆如此。子養親兮弟敬哥。

子養親兮弟敬哥。訓賢妯娌事翁婆。好遵孟母三遷

教。須讀張公百忍歌。孝友睦婣兼任恤。智仁聖義與

中和。當時曾子同楊博。子養親兮弟敬哥。

三 媯同

子養親兮弟敬哥。天時地利與人和。莫言世事常如

此。堪歎人生有幾何。滿眼繁華何足貴。一家安樂值

錢多。奇哉讓果與懷橘。子養親兮弟敬哥。

四

子養親兮弟敬哥。光陰過去疾如梭。庭闈樂處兒孫

樂兄弟和時妯娌和。孝弟傳家名不朽。金銀滿櫃富如何。要知美譽傳今古。子養親兮弟敬哥。五

子養親兮弟敬哥。晨昏定省莫蹉跎。一門孝友真難得。百歲光陰最易過。和樂且耽宜自翕。彝倫攸敘在謙和。斑衣舞罷填箎奏。子養親兮弟敬哥。六

填同摠音 喧箎音池

子養親兮弟敬哥。丈夫休聽室人唆。眼前金帛毋嫌少。膝下兒孫不厭多。但得家和貧也好。若教不義富如何。王韓孝友垂青史。子養親兮弟敬哥。七

唆音倭俗 云使唆

子養親兮弟敬哥。休傷和氣忿爭多。偏生嫉妒偏跟

窘。暗積私房暗折磨。不孝自然生忤逆。無仁定是出

妖魔。但聞孝弟傳千古。子養親兮弟敬哥。八

窘羣上二 聲迫也

子養親兮弟敬哥。莫因微物遽傷和。黃金櫃內休嫌少。陰騭冥中要積多。私曲豈如公道好。剛強無奈善柔何。古今簡策多名譽。子養親兮弟敬哥。九

子養親兮弟敬哥。吁嗟分折聽搬唆。囊中財物他嫌少。祖上田園你要多。夫婦眼前雖快樂。兒孫日後恐消磨。何如孝弟親鄉黨。子養親兮弟敬哥。十

慎交類

朋友列五倫之一。以其輔仁成道德也。所關甚重。夫豈容濫。與其交而後擇。易生怨。孰若擇而後交。可寡尤。表記曰。君子之交淡如水。小人之交甘如醴。夫子有曰。益者三友。損者三友。此交友之所以不可不慎也。孫夏峯先生曰。孔子曰。朋友之交也。又曰。無友不如己者。夫五倫惟朋友曰交。是必有所以交者。管仲之於鮑叔。其知我至比於父母。友也者。所以通君臣父子夫婦兄弟之窮者也。吾輩默簡行藏。其喪行止。敗名教者。果屬良士之作成。抑亦匪人之勾引。直諒多聞之友。信不可一日離也。

呂用晦曰。五倫中夾入朋友。頗覺不屬。然細思之。則四件總關係是一件。且四件或有暫無。而朋友必不能無。君臣亦可為朋友。父子亦可為朋友。兄弟亦可為朋友。夫婦亦可為朋友。四件不相及之處。又皆此一倫濟之。在五行論。即寄旺四時之義。故其德主信。非迂說也。

又曰。人之所取乎朋友者。專為明道。易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講學明道。朋友之益。於此為大。若取善

輔仁。反是假借用之。蓋天下道理精微詳悉。非講習不能明。非朋友則不能講習。若進德修業。只在我自勉之。非他人之所能與。縱有賢師良友。不過爲之資益扶助而已。

鶴控先生曰。詩不云乎。結交若失人。中道生謗言。君子芳桂性。春濃寒更繁。小人槿花心。朝在夕不存。惟當金石交。可與賢達論。予濞玩此詩。不覺撫几而歎也。天下交友之中。始也親厚如兄弟。旣也相嫉如讐仇。亦獨何哉。蓋因其所識。原非真心相照。不過一時熱

情。故久之少不如意。便生怨尤。而訕謗起矣。取友者慎之哉。佛經云。人處朋友。彼此皆有五事。一者彼此若作惡業。當用遞相勸化。呵諫止之。二者彼此有難有疾。當用看顧調和治之。三者彼此有家懷語。不得爲外人說。四者當用各相敬歎。不斷往來。或時觸突。不得惱恨。五者彼此貧富不等。當用扶持賑濟。不得互相誹謗。以失友誼。此友道之善也。交友者念之哉。靈璧先生曰。百年不變者。君子之志也。一日數移者。小人之心也。君子淡以成。是以能久。小人甘以壞。是以

鮮終。何以言之。彼小人以浮情躁氣用事者也。故隨處遷徙。漫無所主耳。其於物也。見則易喜。其於人也。見則易合。初時情款昵昵。投贈往還。杯酒燕樂。若將終身焉。未幾。或寵遇有人。或交好有人。而前乎此者。又不復記憶矣。雖有其功。難憑恃也。雖有其情。難維繫也。吁。念我實多。此國風之所以興歎也。語云。衣不如新。人不如故。故舊之人。有與分甘苦者矣。有與同患難者矣。有與爲恩德者矣。有與共朝夕者矣。若一旦得其新而忘其故。則昔日之歡。何在乎。無義甚矣。

無義則薄情。薄情則負心。負心則喪德。所謂甘以壞者。正如是耳。周公曰。故舊無大故。則不棄也。豈獨大

人爲然乎。

遷音第。更易也。數音索。類也。款寬上聲。衷也。誠也。昵音尼。昵昵不倦也。本作聲。繫音執。絆馬足也。

朱卓月曰。世人漫結交。遂不問聲氣之合與不合。輒自命相知。試繹相知之義。談何容易。番僧利瑪竇。以友爲第二我。此淡於相知之解者也。太和曾文學大奇曰。今人直是單知。那得相知。懷玉詹山人冕曰。人卽密處。不必定相知。如夫婦朝夕同臥起。亦是不得相離之人。未便稱相知。知言哉。

又曰。友也者。友其德也。夫何世變日薄。友道掃地。惟酒
饌追隨。有無周濟。穢言相謔。術數相勝。於是規圖便
利。諂諛取容。此妾婦耳。非友也。陷以濡沫。甘效奔走。
此奴隸耳。非友也。惟恐少有撻拂。而取疎遠。故隨事
苟徇。而覲親密。乘其父子之睚眦。卽導之以不慈不
孝。乘其兄弟之閭牆。卽導之以不友不恭。乘其夫婦
之反目。卽導之以不琴瑟。謬引古今。眩亂是非。指
鹿爲馬。誑鳥爲鸞。皆此等輩也。其間稍有見識廉耻
者。必浩然而去。所友者爲小人。抑亦何所不至乎。

讀書知禮之人。不可慢他。年高有德之人。不可輕他。忠
言逆耳之人。不可惱他。無父無君之人。不可近他。乍
富欺貧之人。不可作他。不識高低之人。不可採他。輕
諾寡信之人。不可聽他。對面兩語之人。不可託他。時
運未來之人。不可欺他。談量人家之人。不可惹他。飲
酒不正之人。不可請他。恃刁放潑之人。不可理他。來
歷不明之人。不可畱他。貧窮性急之人。不可告他。凡
有落難之人。須要扶他。睚音厓。眦音字。同皆。忤眦也。鬪
音隙。小門也。惹音諾。引著也。
靈璧先生曰。人之淡者。有兩種焉。一曰淡沈。如訥言自

守容人忍物。內裏分明。外邊渾厚。不露圭角。不逞才華。此德之上也。一曰奸淡。如閉口存心。藏機挾詐。喜動惡靜。形迹詭祕。兩目斜抹。片語針鋒。此惡之尤也。茲兩種人。雖若相似。細而察之。大相逕庭也。近日以淡沈君子。與奸淡僉視。豈非以浮動淺躁者為善士哉。逕同徑。庭音聽。徑庭隔遠貌。正韻賡云。逕曲庭直。逕遠庭近。庭當讀平聲。

甌門先生曰。天下有數等人。最為難交。宜早辨焉。無情者難交。多疑者難交。反覆者難交。好利者難交。自是者難交。懷怨者難交。天下亦有數等人。可與定交。須

勿失之。長厚者宜交。坦率者宜交。情長者宜交。輕財者宜交。虛己者宜交。恕道者宜交。畱心二途。則傾蓋可以長歡。而谷風可以不作矣。

天隨先生曰。凡人氣稟性情。各有所異。不可求人人如我意。事事合我心。親如父子。尚不能同志合調。何況其他。大抵一人有長有短。棄其所短。錄其所長。則天下行得。苟以不如我意。不合我心。責人。便是自生荆棘。無處不惹煩惱。往往取怨於人也。

靈璧先生曰。處世之道。要在平情。大凡天下之人。難得

十分完全。自聖賢而下。皆有偏短。棄其短而錄其長。則人人咸有可取之處。若因人一事離經。從而抹倒之。則人之得以自全者寡矣。夫觀人。先觀其大略。如性情中正者。謹愿可取。豪俠亦可取。高明可取。細密亦可取。但非反覆之徒。無不可與者。不然。墻宇太峻。流於谿刻。人將拒之矣。如之何其拒人也。

鹿門先生曰。釋怨之道。無過乎自反。橫逆之來也。必有其因。苟能自尋一個不是。則尤人之念。不覺寬解。幾分消。爭息忿。討得安閒者。便是處世底學問。若一向

只見得人不是。不從自己身上一顧。一處如此。處處如此。一事如此。事事如此。必然處處生怨恨。事事著煩惱。便覺天下之大。無可容身。天下之眾。無可相與。心中愈生不平。眼前愈見有礙。憤激成惡。往往為眾所推。怨益多。而身益危。其原皆不肖自反之道也。處世者。宜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可矣。

重友者。交時極難。看得難。以故轉重。輕友者。交時極易。看得易。以故轉輕。使人有而前之譽。不若使人無背後之毀。使人有乍交之歡。不若使人無久處之厭。

不邀人敬。不受人慢。大抵情不可過。會不可數。抑情以止慢。疎會以增敬。然後故舊可保。

交之初也。多見其善。及其久也。多見其過。未必其後之遜於前也。厭心生焉耳。人之生也。但念其過。及其死也。但念其善。未必其後之逾於前也。哀思動之耳。人能以待死者之心待生人。則其取才也必寬。人能以待初交之心待故舊。則其責備也必恕。

交游太廣。不止無益。往往多生是非。古人云。有一人知。可以不恨。以明知己之難也。逢人班荆。到處投轄。然則知己若是其多乎。不過聲氣浮慕。共為豪舉耳。一事不如意。怨謗叢起。不如慎交擇友。自然得力。

襄陽子曰。輕言者多侮。輕動者多失。輕諾者寡信。輕毀者寡情。輕合者易離。輕喜者易怒。輕取者必爭。輕聽者必疑。故君子必曰持重。重則不遷不變。得乎天理。人情之至當。浩浩然如千頃之陂。而人莫測其涯涘矣。德重望隆。庶幾處世而無咎歟。陂音卑。澤障也。涯音詞。上聲。水涯也。

志不同者。不必強合。凡勉強之事。必不能久。人情厚密時。不可盡以密私之事語之。恐一旦失歡。則

前言得憑為口實至失歡之時亦不可盡以切實之語加之恐忿平復好則前言可愧。

處父兄骨肉之變宜從容不宜激烈遇朋友交遊之失

宜剴切不宜含糊

剴音愷切也糊音乎含糊猶云不分曉也

閒居耐俗漢亦是無可奈何處尋常親故往來安得皆勝侶以禮進退勿蹈浮薄。

激之而不怒者非有大量必有深機。

不交不知之人自無不可知之禍能積實可據之德必有實可據之福。

于文定公曰凡人無故而合者必無故而離合而知其必離也有為而來者必有為而去來而知其必去也乍交不可傾倒傾倒則交不終久與不可隱匿隱匿則心必險。

落落者難合一合便不可分欣欣者易親乍親忽然成怨。

交友之先宜察交友之後宜信一心可以交萬友二心不可以交一友。

陳睂公先生曰交久既淡必愛愛久既淡必怠怠久既

庸行錄 卷之四
三十一
淡。必怪。怪久既淡。必害。不如淡淡相交。無愛。無忌。無怪。無害。

小人固當遠。然亦不可顯為仇敵。君子固當親。然亦不

可曲為附和。和去聲。

小人當遠之於始。一飲一啄。不可與作緣。非不我恨也。

泛然若不相識。其恨淺。若愛其才能。或借其事勢。一

與親密。後來必成大讐。啄音捉。鳥食也。疑當作醜。

勿輕小物。小蟲毒身。勿輕小事。小隙沈疴。能善小人者。

然後能弊大人。

與人相處。雖貴情意投洽。形迹相忘。然亦不可狎昵太

甚。如齒有長幼。斷當序齒。分有尊卑。斷當明分。內外

男女之閒。更當有別。笑語戲謔之言。更當有節。勿攻

人陰私。勿犯人忌諱。斯嫌疑既遠。可久處矣。

人家禍患。皆自多事生來。夫見位高金多者。未嘗不願

與之交也。見勢崇權重者。未嘗不願與之接也。而不

知一交一接之閒。禍患由此而基焉。善於保安者。盍

以清淨省事為本。窮通有命。徒事紛擾。何益哉。

平時強項好直言者。卽患難時。不肖負我之人。軟熟一

輩掉臂去之。或且下石焉。

掉音迨。去聲。搖動也。

盛喜中。勿許人物。盛怒中。勿答人簡。

泛交則多費。多費則多營。多營則多求。多求則多辱。惟省事可以養廉。慎交可以成德。

為人謀事。必如為己謀事。而後慮之也。審為己謀事。又必如為人謀事。而後見之也。明。

遇沈沈不語之士。切莫輸心。見悻悻自好之徒。應須防

口。悻音形。上聲。很也。恨也。

褻狎易契。日流於放蕩。莊厲難親。日進於規矩。

情最難久。故多情人必至寡情。性自有常。故任性人終

不失性。

多情者。不可與定妍媸。多誼者。不可與定取與。多氣者。

不可與定雌雄。多興者。不可與定去住。

喜傳語者。不可與語。好議事者。不可圖事。好便宜者。不

可與共財。

彼無望德。此無市恩。窮交所以能長。望不勝奢。欲不勝

饜。利交所以必忤。

饜音淹。飽也。足也。同厭。忤音午。逆也。違戾也。

自信者。不疑人。人亦信之。吳越皆同胞。自疑者。不信人。

人亦疑之。骨肉皆敵國。

奸人難處。迂人亦難處。奸人詐而好名。其行事有酷似君子處。迂人執而不化。其決裂有甚於小人時。我先別其為何如人。而處之之道得矣。

凡權要人。聲勢赫然時。我不可犯其鋒。亦不可與之狎。敬而遠之。全身全名之道也。

鷹立如睡。虎行似病。正是他攫人噬人手段處。奸惡之

輩。多同此態。

攫音角。爪持也。撲取也。

聽言即可以知人之失。如好色者。開口即談女色。好貨

者。開口即談財貨。他皆類此。至於匿情而言正者。又當徐察其行可也。

足恭者必中薄。而諛者必背非。

人之多輕揚者。中無所有也。如空船浮於水面。搖搖靡定。盛載愈多。則愈覺沈重矣。

善人之氣如春陽。見者身暖。無不歡愛。惡人之氣如夏日。見者惱痛。無不畏惡。

事事順吾意而言者。小人也。急遠之。輕諾者。必寡信。與其不信。不如勿諾。

男女之易合者必非全節之人。朋友之易合者必非久要之士。

諛人而使人不覺。此奸人之尤者。所當急遠。

無義之人不得已而與之居。外和吾色。內平吾心。庶幾不及於禍。

遇詭詐人。變幻百端。不可測度。吾一以至誠待之。彼術

自窮。度入聲音。鏡量也。

古之人如陳玉石於市肆。瑕瑜不掩。今之人如貨古玩

於時。質真偽難知。瑕音遐。玉小赤也。又玷也。疵也。

朋友即甚相得。未有事事如意者。一言一事之不合。且

自含忍。少遲。則冰消霧釋。過而不留。不得遂輕唾罵。

亦不必逢人。懇說恐怒。過意回無顏。再對。又恐他友

聞之。各自寒心耳。

見友作不義事。須勸止之。知而不勸。勸而不力。使友過

遂成。亦我之咎也。

鶴控先生曰。今世少年子弟。其取友也。專著意氣二字。

夫意氣二字。極難耐久。合也最易。離也亦最易。以其

浮也。必要識得箇義字。則合不易。離亦不易。兩心成

一片矣。夫意氣忽投而成交者。最易閒也。意氣者。熱情也。投之以冷語。則立變矣。吾未見其能終也。

又曰。古詩云。眾口鑠金石。甚矣。毀之害人酷也。捏影成形。搏空爲象。以舌壓人。如泰山之石。以唇嚙人。如當路之虎。聽者已覺其慘。而謫者猶恐未盡。何其殘忍而不德也。用心刻薄。莫此爲甚。焉有善人君子。而工於毀人者乎。聽其所毀。而人品心術可知矣。捏音聶同。捻指捻也。子弟習氣。自孩提以至外傳。此數年中。不過頑耍而已。一有同牕。則有近硃近墨之分。及到娶親。而岳家舉

動。更易於漸染。若岳家拘謹勤儉。則相效而爲拘謹勤儉。若驕奢放蕩。亦隨而爲驕奢放蕩。及至成人。貿易者有同夥。公門者有同房。進學者有同案。不知不覺。又是一種派頭。此際年紀長成。卽父兄教誨。亦不能多從。惟在成立者。自執其舵矣。漸音尖。流入也。漬也。舵同拖。拖船尾曰舵。善人固可親。未能知。不可急合。惡人固宜疎。不能遠。不可急去。

骨肉貧者。莫疎。他人富貴。莫厚。其一切餽遺。須有常度。勿以富而加豐。貧而致薄。

富貴受貧賤人禮。以為當然。不知幾費設處而來。即一
簞一絲。宜從厚速答。簞音婁。扇也。自關以東曰婁。西曰扇。

友先貧賤而後富貴。我當察其情。恐我欲親。而友欲疎也。友先富貴而後貧賤。我當加其敬。恐友防我疎。而我遂處於疎也。

遇故舊之交。意氣要愈新。處隱微之事。心迹宜愈顯。待
衰朽之人。恩禮當愈隆。

待富貴人。不難有禮。而難有體。待貧賤人。不難有恩。而
難有禮。

富貴之家。常有窮親戚來往。不戲謔。父執貧友躬送破
衣親友出門外。如此足稱厚道。富貴方得久長。

史搢臣曰。結盟聯宗。近日時尚。所以然者。因一時志同
道合。遂爾傾蓋。綢繆未幾。消長稍異。嫌隙頓生。甚至
盟寒宗棄。往往皆然。吾願有事盟宗者。無失其初心。
尤貴無忽其始事。

怒不修書。固所謹戒。書中過於自卑。亦屬不當。常見筆
札中。有知感處。則云刻骨鏤心。當在生生世世。有沾
惠處。則云覆載之恩。舉室焚頂。或云銜結難忘。犬馬

庸不終
圖報。蓋謙固美德。亦當斟酌措辭。若太過。則近乎諂。
且人無千日好。恐匪人日後執爲口實。可不慎與。
看古今文字。若立意求其佳處。則竟得其佳處。立意求
其疵處。則亦染其疵處。君子於人之善惡也。亦然。故
取長略短。道必日益。

有人告我曰。某謗汝。此假我以泄其所憤。勿聽也。若良
友借人言以相惕。意在規正。其詞氣自不同。要視其

人何如耳。

泄音屑。洩通。

延師聘幕。多被奴僕訕謗。褻慢生嫌。賢主人猶宜好禮。

赴酌勿太遲。眾賓皆至而獨候我。則厭者不獨主人。却
則早辭。勿令虛費。

量窄者。不必強虐以酒。或醉而畱臥。須令老成人伴視。
昔有客醉。誤飲瓶中旱蓮花水。因而致弊。如醉後欲
歸。亦遣人送至其家。

弊同弊。又音驚。疾也。

爲人在世。固不可多事。而分內親友。有義不容辭者。以
事相託。勢必委婉行去。行至必不能行。在我之心已
盡。而親朋亦可見諒。近見一種自了漢。止知自喫飯。
自穿衣。若人稍有所託。卽攢眉感額。沈吟咨嗟。生平

不肖代人擔一事。排一難者。及彼有事。未必不求於人。若人人似我。又當何如。擔音膽平聲。負荷也。任也。

人家一遇不測之事。即有匪人假託親厚。插入調停。希圖於中取事。若用之。則生波起釁。拒之。則飲恨挑唆。此際身在事中。方寸已亂。全要婉轉謝去。一毫得罪不得。然事難獨斷。勢必資人料理。務擇平昔為人。輕財重義。謹始慮終者。當輸誠拜託。若目不識人。混用匪類。而於正人君子。反加狐疑。不肖實告以故。是又自誤自也。

勸人息爭者。君子。激人起事者。小人。亦有本非有心起事。而事實因之以起者。常見事變之家。在當局者。必擇老成親友商酌。此人情之所必至。乃有一種。臨事之際。不為區處籌畫。惟先搖頭埋怨。蹙額咨嗟。其人請教曰。我欲如此行。彼則曰。何孟浪若是。其人曰。否則如此行。彼又曰。何懦怯若是。模稜猶豫。人前失機。究竟於事。毫無所濟。反增許多疑議。大庭廣眾之中。已先輸一籌。相角者聞之。可和者不和。可了者不了。豈非無心起事。而事實因之以起者耶。稜冷平聲。決事不欲明白。模稜持兩端。

靈璧先生曰。德業相勸。過失相規。朋友之道也。朋友之
誼。列乎五倫。備乎五德焉。以義而合。以禮而接。以仁
而親。以智而輔。以信而成。唯其備五德。是以列五倫
焉。大戴記曰。人之相與也。譬如舟車相濟達也。已先
則援之。彼先則推之。是故人非人。不濟。馬非馬。不走。
土非土。不高。水非水。不流。吾愈以知朋友之重也。審
如是。則長善救失。可也。推美延譽。可也。竭誠致敬。可
也。故善交者狎而不慢。和而不同。不形親而神乖。不
匿情而口合。不而從。而皆憎。其處也。則講道進德。其

出也。則齊心比翼。否則均屠釣之業。泰則協連茹之
誼。安則有以精義。危則有以相恤。夫然後交道可貴
也。今之人。外親而內疎。言同而志異。陽譽而陰毀。此
楊子所謂面朋而友之類也。曷足貴哉。

正家類

易家人。彖曰。家人。女正位乎內。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
地之大義也。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父父子子。
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蓋
家人者。一家之人。謂父子兄弟夫婦之人。非君臣朋

友之人也。惟嚴君盡統治之責。男女秩正位之倫。故家有父子。而慈且孝也。家有兄弟。而友且恭也。家有夫婦。而和且柔也。家道至此。無不正矣。一正家而天下之爲父子兄弟夫婦者定。君子觀法於家。而知王道之易也。象音湍去聲。象者。斷也。材也。

文中子曰。立人之道。曰仁曰義。仁義之道。在乎五倫。父以慈養。子以孝事。兄宜爲友。弟宜爲恭。夫欲其義。婦欲其順。妯娌須和。僮僕須謹。閨範貴肅。鄉黨貴睦。宗族毋忌。姻戚毋猜。濟人之急。救人之災。貧者憐之。疾

者保之。言語謹而守白圭之戒。行事慎而勤黃卷之燈。青香一炷。酬德於天地。濁酒三杯。報恩於宗祖。彩衣庭兒。孫不識爭。綠野堂。寵眷豈知愁。則和順咸周。福履未綏矣。綏音雖。安也。

青黎曰。一身之所處。何日不在倫中。須父與父言慈。子與子言孝。兄與兄言友。弟與弟言恭。妻妾教以柔順。僮僕教以溫良。則名休和而集千祥。臻瑞應而迺百福。家道其昌矣。

朱子家範。一曰。妻妾無妒。則家和。二曰。嫡庶無偏。則家

興。三曰。奴僕無縱。則家尊。四曰。嫁娶無奢。則家足。五曰。農桑無休。則家溫。六曰。賓祭無墮。則家良。

朱卓月曰。嘗觀孝悌之風。敦於貧賤之族。而衰於富貴之家。蓋貧賤之族。骨肉相愛之情真也。富貴之家。勢利爭奪之私勝也。

又曰。家庭有箇真佛。日用有種真道。人能誠心和氣。愉色婉言。使父母兄弟弟間。形骸兩釋。意氣交流。勝於調息萬倍矣。

又曰。人家尊卑大小。上下內外。名分固是肅然。然中間情意。常要流通和暢。無所滯礙。方好。如衣食居處。禮儀疾苦等事。或心有所欲。口難直言。俱要推心體悉。方可久處。一家人。如一株樹。爲根。爲幹。爲枝。爲葉。大小固有不同。都要氣脉貫通。方能長養。不然。必有枯槁矣。

又曰。一家之中。安頓得許多人口。無失所。無閒言。便是大經濟。然非細心體察。不能治家者。當先治守家之人。不汲汲於此。而孳孳於彼者。非計也。

又曰。爲家以正倫理。別內外爲本。以尊祖睦族爲先。以

勉學修身爲要。以樹藝畜牧爲常。守以節儉。行以慈讓。足己而濟人。習禮而畏法。可以寡過。可以靜攝。而無擾擾於前矣。

羅豫章曰。君明。君之福。臣忠。臣之福。君明。臣忠。則朝廷治。安得不謂之福乎。父慈。父之福。子孝。子之福。父慈子孝。則家道隆盛。安得不謂之福乎。俗人以富貴爲福。陋哉。

顏氏家訓曰。凡人不能教子女者。非欲其陷於罪惡。但重於訶怒。傷其顏色。不忍楚撻。慘其肌膚耳。當以疾

病爲喻。安得不用湯藥針艾救之哉。誠不得已也。

陸象山先生嘗謂人家要有三聲。讀書聲。孩兒聲。紡織聲。蓋聞讀書聲。覺聖賢在他口中。在我耳中。不覺神融。聞孩兒聲。或笑或泣。俱自然籟動天鳴。覺後來哀樂情致。較此殊遠。聞紡績聲。則勤儉生涯。一室兒女。覺有商風七月景象。最可厭者。婦人詈罵聲也。惡也。飲酒喧呶聲也。狂也。街巷談笑聲也。譎也。妖冶歌唱聲也。淫也。與其聞此。不若聆犬聲於夜靜。鷄聲於晨鳴。令人有清曠之思。呶音饒。謹聲也。譎音決。詭詐也。

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縱做到極處。俱是合當如此。著不得一毫感激底念頭。如施者任德。受者懷恩。便是路人。便成市道矣。

子怨父貧。兄攘弟富。妻妾視豐歉爲悲歡。奴僕視盛衰爲勤怠。市道不在門外矣。

司馬溫公曰。凡諸卑幼。事無大小。毋得專行。必咨稟於家長。

主人爲一家觀瞻。我能勤。眾何敢惰。我能儉。眾何敢奢。我能公。眾何敢私。我能誠。眾何敢僞。此四者。不獨僕

婢見之。上行下效。且爲子姪之模範。語云。心術不可得罪於天地。言行要畱好樣。與兒孫。

父祖做底。便是子孫楷式。主人行底。便是厮僕效法。非禮之言。切莫內談。醉飽之語。慎勿外洩。

奢人持齊。不如察家庭之暴殄。悍婦禮佛。不如減奴婢之鞭箠。

五臟藏於腹中。病則能察。此從面部脉息知之。如登人之堂。卽知室中之事。此之謂也。語云。入觀庭戶知勤儉。一出茶湯便見妻。老父奔馳無好子。要知賢母看。

兒衣可見有諸內必形諸外。為妻子者尤不可不知。男女不雜坐。不同衣架。不同巾櫛。不親授受。叔嫂不道。問諸母不漱裳。女子嫁而反。兄弟弗與同席而坐。弗與同器而食。此曲禮別男女之大節。治家者不可不知。櫛音節。梳總名。音職。誤。漱音瘦。浣滌也。

男女之所以隔絕者。惟爭一見。禮云。外言不入於閫。內言不出於閫。即聲音尚不容通。況顏面乎。於此見聖人防微杜漸之意。有等婦人。竟不避人。入寺燒香。登山遊翫。為丈夫者。明知而縱之。其故何歟。甚有好見。

人者。反笑避人。為不大方。則惑愈甚矣。

十二歲以上小童。不入內戶。女童不出外戶。不可因其小而忽之。即七旬之嫗。有言止傳內戶。蓋謹之至也。今人止知婦女不可入寺燒香。不知婦女亦不可多出門會親。至於歸寧。使父母在堂。尚不宜久居母家。至若父母身故。兄弟之間。惟宜朝去暮回。再如人止知有尊卑大小之分。不知有尊卑大小之禮。譬如弟婦不見大伯。謂大伯年紀大也。長嫂可見小叔。謂小叔年紀小也。竟有叔嫂年紀相等。既不迴避。而反狎昵。

者何哉。等而推之。如姪與嬸。甥與姪。年紀相若者。俱宜各知檢點。又如新婦三朝。是日親族男女。混雜一堂。跪拜揖讓。雖謂行禮。然屬目共處。於禮似未盡善。愚意無論伯叔卑幼。俱宜另坐他處。當令新婦分其次序。請入內室舉拜。庶為得體。

嬸音審。俗呼叔母曰嬸。又父之弟婦亦曰嬸。

小事輕忽。每貽譏誚。如謹戒閨門。人盡知之。獨於婦女。振掠脂粉。女紅針線之物。每多忽略。聽其自購。常見閭巷閨離。朱門媵婢。叢遶竝立。與街市貨郎。擇揀精粗。品評價值。男女混雜。殊屬不雅。豈禮嚴內外。獨此

不禁歟。且所擊之物。有驚閨。結綉。喚嬌娘等名。予謂閨可驚。而嬌娘何可喚也。淡心者。當令童僕代之。正家之道。宜痛絕閒雜女流。不可容其出入。蓋此流多陰智。能揣婦人意。且為詞說。又能鼓動人。妻孥無識。未有不墮其術中。故骨肉之離。鄰里之忿爭。皆此流構之也。抑或甚焉。或為賊之導。或為姦之媒。其害有不可勝言者。

三姑者。尼姑。道姑。卦姑也。六婆者。牙婆。媒婆。師婆。度婆。藥婆。穩婆也。今則又有瞎婆。蓋三刑六害同也。人家

有一於此而不致姦盜者幾希矣。若能謹而遠之。如避蛇蠍。庶乎淨宅之法。蠍音歇。蠶尾蟲。

三姑六婆。勿令入門。古人戒之嚴矣。蓋此輩或稱募化。或賣簪珥。或假媒妁。或治疾病。專一傳播各家新聞。以悅婦女。暗中盜其財物。尚是小事。常有誘為不端。魘魅刁拐。種種非一。萬勿令其往來。至於娼妓。更是不祥穢物。出入臥房。尤為不可。媒婆。穩婆。擇善者用之。妁音酌。酌也。斟酌二姓也。魘音掩。夢驚也。氣室神昏。心亂也。又音謁。義同。魘音昧。同魘。老精物也。婦女垂簾觀劇。髮香粉氣。依依簾中。羅襪弓鞋。隱隱屏

下。甚至評品坐客。高談嘻笑。優人之口。且透其中。坐客之心。迴光其後。此尤其次者。且邇來新戲。忠孝節義者。百不一二。偷情調戲者。十常八九。婦女觀之。不知原屬假事。倘認以為真。所關匪細。不可不加意焉。閨閻之教。與子弟之教不同。子弟欲其上。知千古。下明當世。然後胸有所得。方可入仕路。問功名。婦女則不然。除勤儉和順。女紅中饋之外。不必令有學識。所以女子以無才為德。獨有沿街敲鼓。唱說書詞之人。編成七字韻。婦女最喜聽之。以其鄙俚易解。費錢無多。

大家小戶。往往叫來唱說。雜坐羣聽。初則立於門外。階下。久則坐於中堂內室。始而所言賢孝節義之事。既而漸係淫奔苟合之詞。婦女聽至。患難悲慟。每多感發墮淚。萬一聽至淫奔苟合。係無動念與思。又有令瞽工升堂入室。無分晝夜。如前說唱。婦女以其瞽而忽之。不知育於目。不盲於心。往往竊聽閨闈之言。傳播於外。所係匪小。古人閨訓。惟恐耳聞不正之音。目覩非禮之色。卽遊蜂戲蝶。因時交感。尚不欲令女孩兒見之。慮其鑿開情竇。况此輩唱說者乎。余意婦

女觀劇。固不可卽聽書。亦不可在閨門嚴肅之家。宜

當防範。

劇音極。戲也。俗謂演傳。奇日劇。沿音緣。循也。

妻雖賢。不可使與外事。僕雖能。不可使與內事。與音預。

人倫賢否相雜。或父子不能皆賢。或兄弟不能皆令。或

夫流蕩。或妻悍暴。少有一家之中無此患者。雖聖賢

亦無如之何。譬如身有瘡痍疥癩。雖甚可惡。不可決

去。惟當寬懷處之。能知此理。則胸中泰然矣。瘡音夷。傷也。疥音九。贅肉也。

家庭之內。和氣可以致祥。取和之法。一曰容。二曰忍。三

曰見如不見。聞如不聞。則小忿小利。自不足以動之。

矣。

嘗讀論語鄉黨篇。當暑。袵絺綌。必表而出之。註云。欲其
不露體也。吾輩於盛暑燕居之間。雖不能步趨聖人。
亦當嘗存敬畏。若於汗衫裙袴。過用輕紗細葛。惟圖
涼爽。漫無顧忌。由中達外。無論家庭中觀之不雅。且
何以訓子弟。拘僮僕耶。願識者改之。袴音庫。脛衣也。俗呼小衣。
禽獸中有通人性者。有不通人性者。如雁不配鴉反哺。
羊跪乳。牛舐犢。此皆天性而然。至於驢馬。稍知子母
之分。獨猫犬雞豚。乃迷竅眾生。原無性靈。凡子母猫

犬。同窠雞豚。皆不可畜諸家庭。恐交合之際。見之不

忍。婦女孩童。更不可使之見也。猴性最淫。善解人意。

尤不可畜。窠音科。穴中孔也。

子弟僮僕。有與人相爭者。只可自行戒飭。不可加怒別

人。他人僮僕。遇我或不恭。如坐不起。騎不下。稱謂不

如禮。彼與我無主僕之分。不足較也。飭音尺。誓戒也。

僕輩搬弄是非。往往骨肉知交。致傷和氣。有嘗試者。直

叱之。使勿言。後不復來矣。叱音秩。訶也。俗作叱非。

家無姣童。不惟省己防閑。抑且免人疑議。至僕妻乳婦。

妖艷者甚。勿投雇。庶不聞不見。可消無限妄念。
凡收僕從者。寧拙勿巧。寧老成。勿俊少。老成愚拙者。雖
便捷未能。卒亦不至壞事。

朱卓月曰。每見富貴之家。於僮僕便捷。有才幹。能營聚
財貨者。則以為紀綱之僕。而信用之。有忠實馴謹者。
則以為不稱己意而疎棄之。雖得其資助。快我心意。
日後恃寵驕恣。生事賈禍。卒致壞家業。玷名節。其害
可勝言哉。諺云。養癡奴。乘羸馬。此言雖小。可以喻大。

賈音古。馴音旬。馬順也。
取其順意。羸音雷。瘠也。

癡奴蠢婢。足供使令。雖不敢壞事。然灑掃應對之間。多
不能承順主人。亦能銷磨人之神氣。較之一種輕躁。
假充諂事在行者。在家既無能幹。出外又多事招非。
動以一面詞。膚愬於主。主人若誤聽其言。往往因小
失大。此又在銷磨神氣之上。不如癡蠢之為愈也。
婢宜買用。僕宜雇用。凡質當之婢。中多有夫之女。若不
察來歷。聽信媒言。輕易質當。至年將及笄。彼家若不
能取贖。主家又不便配合。稍失防閑。卽開騙錠之門。
甚至夫家結訟。未免詞內牽連。價買之僕。撫養教誨。

長成給以妻室。費用多金。但知恩者少。負恩者多。或偷盜嫖賭。或棄妻遠逝。主家懦弱。則投權貴。倚勢索妻。欺凌主人。種種不測。難以枚舉。不如雇用。可則用之。否則遣之。兩相情願。省卻無限口舌。至於已買僕從。當許令取贖。而思去者。反不去矣。騙音片俗借為誑騙字。鏡音旋去聲。

士君子之待小人女子。不可無信。其於婚姻一節。尤宜慎之。每見人家婢僕。伏侍勤勞。主人即以某婢許某僕。家長一言出口。婢僕百諾於心。時或家庭事冗。遷延歲月。或婢僕有過。遲疑因循。無識小人。見其為期

無定。未免埋怨偷安。主人聞之。嗔怒。或改悔前言。男女失望。遂萌異念。防範愈嚴。伎倆愈詭。小則偷盜逃拐。甚則變幻旋生。為人上者。凡許與。務宜酌量於前。斷勿改悔於後。況謹而信。又聖言所不可忽者乎。

語云。無官者。不知臨民之難。無子者。不知為父之難。然富不知貧難。貴不知賤難。天下之事。無一不難。但未身歷其境耳。即以一家言之。不知家長之難。或創業。或守成。耕讀不易。經營維艱。大而婚嫁喪葬。延師擇友。納糧當差。門戶禮節。以及防危慮患。量入為出。無

不操勞籌畫。小而家內人口。無一不費家長照管。時至隆冬。則怕夜開燈火。每晚必親身稽查。入夏則諄戒勿食寒涼。恐男女易生疾病。嘗有冥頑小人女子。不體家長之心。往往以口腹致疾。其延醫服藥。飲食禁忌。又無一不從家長心上躊躕檢點。家長可易言哉。冥音緜。迷惑也。頑音完。癡愚也。梗強也。躊音儔。躕音除。猶踟躕也。次且。前卻貌。

朱卓月曰。凡僕婢小人。雖是難處。凡衣食勞苦。疾痛之事。皆宜體悉周密。莫使嗟怨。則彼感我之恩。其有犯處。無心小過。或可容忍。若故意違犯。輕則輕責之。重

則重責之。必不可縱。然亦不必先期發於聲色。使之畏而逃。不必過後追稱其失。使之疑而畏。庶為得體。家教寬中有嚴。家人一世安然。

待下固當和。和而無節。反生其侮。惟和而莊。則人自愛而畏。

小人有功。可優之以賞。不可假之以柄。

子弟不得自打僮僕。婦女不得自打婢妾。有過則告之家長。為之善處。家長亦不可親自鞭打。蓋一時怒氣所激。鞭打之數。必不計。當視其過之輕重。徐徐責問。

不惟養威。而僕婢亦自畏懼矣。

早起之家。則不夜飲可知。不夜飲。則奴僕無奸盜詐僞。可知。所謂通宵出飲。清朝臥。此是人家百弊生。

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乃人生不易之理。常見創業之家。每多鷄鳴而起。及至身後。子孫內有餘財。外有租賦。遂忘先人創業規模。惟知耽情酒色。以日繼夜。以夜繼日。夫以夜繼日者。事在門內。飲酒歌唱。博奕呼盧。外人或有不知。至以日繼夜者。日高三丈。門尚寂然。悄閉。鄉黨鄰里。無不竊歎其衰敗之相也。或有勤事。

僮僕先欲啓戶。灑掃然鎖鑰多貯內室。即使門畢開。而舉火必待主人。主人夜來醉飽。宿醒未醒。僕從不過家常粥飯。焉能枵腹以待。且面無水洗。喉無湯潤。炎夏尚可。隆冬實難。往往僕從不席煖而卽思去者。未必不由此也。男子好睡。婦女亦然。日午而起。及梳妝完備。茶飯用畢。林樹不覺鴉棲。闔巷已聞犬吠。不知此際粧束齊整。意欲何爲。欲效何等人家行徑邪。違逆陰陽。顛倒晝夜。家政不可問矣。蹈斯轍者。見之自是通身汗下。凡我儒素之家。承先人緒餘之子弟。

月不... 澹寧堂

可不警歟

呼盧。持蒲戲。瓊采有五。盧為最勝采。故喝五木成盧。栲音蒿。木根空也。饑日栲腹。

孫夏峯先生書孝友堂家規。謂諸子曰。邇來士大夫。絕不講家規身範。故子若孫。鮮克由禮。不旋踵而壞名。災已辱身喪家。不知家規。先以身作範。祖父不能對子孫。子孫不能對祖父。皆其身多慙德者也。一家之中。老老幼幼。夫夫婦婦。各無慙德。此是義皇世界。孝友為政。政孰有大焉者乎。舜值父母兄弟之變。湯武值君臣之變。周公值兄弟之變。雖各無慙德。然飲泣自傷。烏能愉快於無言之地。吾家先嫩。以慈孝遺後。

人子孫世守勿替。是在爾曹勉之。嫩同美

心相三十六善。尊敬天地神明。不敢裸露三光。

忠君孝親。尊師信友。讀書思理義。作事有剛

柔。敬慕君子。安分寡營。不嗜殺。常惜福。不

作惡。不談亂。不失信。能含容。凡事喜人規

切。為善不求人知。常自知非。不念故舊。凡

事有始終。當人語事不儻奪。夜臥便睡。不談

閨閻。不面訐人。隱惡揚善。不念舊惡。不信

邪說因果。急難中能濟人。能寬慰人。尊儒重

正家類 卷之四 澹寧堂

醫。損己利人。知人饑渴勞苦。受享知慚愧。

不耻惡衣食。不助強凌弱。常思退步讓人。受

誨不急自辯。受恩圖報。儂音殘言未及越次而進也。許音結面相斥也。

周坦然先生觀宅四十吉祥相。案頭無淫書。架上

無齊整書。手且未觸。日於何有。座上有二三十年前老友堂

中有七八十年前古卓倚。門下有祖父遺畱龐眉皓

首老僕。婦女不垂簾觀劇。婦女不識字。老妾

孀婦。不變作尼姑。不呼優人同坐。不在席上接

優人曲。不以箸并足。代為擊板。外無姣童。內無老

婢。不教婢子演劇。紙牌不入手中。不解新令。

不為酒糾。習醫卜。席上不勸人第二口補齋。

僕從不與主人同坐者并坐。凌晨客至。僕從已拱

立候命。主人已盥沐相迎。僕從各隨其姓。門前

僕從。見士人過。毋論識與不識。皆起身立。遇諸途。

皆側立讓行。不奴隸疎族窮親。不學蘇意。口

角無閨門事。口中無刻薄尖酸議論。先輩格言。

常在壁上口頭。凡夢俱可告人。十二歲以上小

童。不入內戶。女童不出外戶。冑為人宛轉寄家信。

能明佛理。却不為邪說所誘。有周濟貧親戚。或助人婚嫁。或代完官贖。却不作佛事。不修建菴觀。有為人說眼前報應。有聽人說報應諸事。即不能奉行感應篇。功過格。每日能體認所行善惡。書館中小學生。有讀四書小註聲。不以病試醫。有將已驗醫方。或鈔或刻施人。躬送破衣親友出門外。受人賀分。即一簣一絲。無微不答。不磨祖父圖章。刻作己名。有贈祖父詩文者。能舉其姓字。習其篇章。不戲謔父執貧友。內聲不聞於外。坐定不

問新聞。司閹人。回卑。幼貧。賤親友。惟恐傷其意。洪九霞先生示兒居家十二簡。卯辰飲酒。未晚脫巾。近午梳櫛。向三光及西北方洩溺。信口穢罵。喜聞僕輩傳說人家陰事。及衙門新聞。箕踞橫股。倚跛而坐。當食發歎。見客不長揖。聚談淫褻。及食案舞劇。詆毀人文。行以佐談鋒。妄想不可為不可行之事。跛音祕。立不正也。偏任為。跛一足反立也。依物為倚。居家三十六不可。不可乘喜而多言。不可乘快而多事。不可作輕態舉止。不可罵他人婢僕。不

可聽一面之詞。不可任一己之是。不可攙奪人
言語。不可談人閨閫事。不可當面訐人短。不
可背後言人非。不可私折人書啓。不可沈閣人
信息。不可用大斗小秤。不可欺孤兒寡婦。不
可護子孫之短。不可縱僮僕生事。不可聽婦人
之言。不可置無用之器。盛怒不可過責人。醉
後不可惡罵人。婦女不可入寺廟。僮僕不可入
內室。生靈不可妄烹宰。顆粒不可輕拋棄。房
上不可曬鞋襪。鍋邊不可搗蒜椒。穢物不可令

入竈。字紙不可糊墻壁。六婆不可令人門。僕
婢不可僂言語。安分不可過營求。放債不可嚴
徵利。飲食不可求精美。僕婢不可服華衣。居
官不可庇無賴。居家不可延妓女。
已上心相三十六善。觀宅四十吉祥相。及十二簡。三十
六不可。語多大同小異。備載以致丁寧。真字字箴規。
正家詒謀之善道也。覽者勿鄙其繁。

詒謀類

靈璧先生曰。夫人之所最愛而長念者。有如子孫之切

哉。苟語於人曰。爾子孫當富貴而衍盛。則喜溢於顏矣。苟語於人曰。爾子孫必貧賤而歿。則憂形於色矣。欲子孫富貴而衍盛。懼子孫貧賤而歿。人之情也。然其道莫若謹身而務德。是故善愛子孫者。勿為子孫喪其心。勿為子孫結其怨。勿為子孫獲罪於天。勿為子孫斂怨於己。孝悌忠信。以為子孫之式。仁讓恭順。以為子孫之教。耕讀。以為子孫之世業。施濟。以為子孫之前程。此真能愛子孫者也。今之愛子孫者。不然。為之妄營功名矣。為之刻買田宅矣。為之貪謀

財利矣。於是側目有人。禍患有種。刻薄有迹。爭鬪有因。狠惡有聞。罪孽有紀。神怒而加罰。及身不已。乃取其最愛而切念者。耗之使貧。抑之使賤。災之使歿。夫之使亾。將彼之愛子孫者。非所以殃子孫哉。高明之士。可以爽然悟矣。詩曰。樂只君子。保艾爾後。其斯之謂乎。艾音礙。安也。

升菴先生曰。子孫之盛衰。咸視祖父之德澤焉。德澤深厚。則其盛也久。德澤淺薄。則其盛也暫。世俗不知德澤之可大而可久也。必以儲畜之豐盈。為永遠之長。

計而乃多置田宅。廣積金玉。以爲如是。可以爲子孫謀久遠也。亦云誤矣。吾見有良田萬頃者。而子孫棄之如草芥。見有美宅萬椽者。而子孫廢之如毫毛。見有金玉千箱者。而子孫散之如泥沙。嗟乎。一身之近。今日不知明日之事。安能爲子孫作久遠之謀哉。夫田宅多置。必不能循義而行之也。金玉廣積。必不能爲仁而獲之也。田宅愈多。而不義愈多。金玉益廣。而不仁益廣。子孫且罪戾之不服。而謂其能享用哉。或一傳而衰矣。或再傳而衰矣。諺曰。財不三代。非財之

不可三代也。德澤之未逮也。德澤不厚。且不足以及遠。況乎身爲惡行。其於子孫。又當何如哉。

橫渠先生曰。人說到子孫受禍。比其身自受禍。尤爲關切。蓋世人有舍性命而爲子孫者。斷無舍子孫以快自身者。況報應原通三世。人或見爲惡身免。遂謂傲倖。孰知其子孫受報。更爲慘然乎。

朱卓月曰。釋氏云。要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吾謂昨日以前。而父而祖。皆前世也。又曰。要知後世因。今生作者是。吾謂今日以後。而子而孫。皆後世也。是所當發

淡省者。

賈文元公戒子孫云。古人厚重樸直。乃能立功立事。享悠久之福。士人所貴。節行為大。軒冕失之。有時而復來。節行失之。終身不可得矣。

問祖宗之澤。吾享者是。當念積累之難。問子孫之福。吾遺者是。要思傾覆之易。

懷梅丁公家訓云。非勤儉。難免饑寒。非學問。難希令善。非心地。難徼福祉。非積慶。難延門祚。

何元朗云。士夫積財。無非為子孫計耳。然古人有云。賢

而多財。則損其志。愚而多財。則益其過。又黃山谷言。

男女墮地。自有衣食。分濟。其不應凍餒溝壑者。天不能殺之也。此皆萬金良藥。士大夫不可不知。餒。內上聲。餓也。

家業興於不足。敗於太足。故須嘗教有些不足處。若十分像意。便有不恰好事出來。

寶貨用之有盡。忠孝享之無窮。飲食之樂多。不是箇好人家。聲華之習勝。不是箇好士

子。名位之念重。不是箇好臣工。

以德遺後世者昌。以貨遺後世者亾。謙柔卑退者。德之

餘強暴奸詐者禍之始。

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舉而措之一家之人。謂之產業。舉而措之害天下之民。以利一家之人。謂之冤業。以產業作事業。人怨之。以產業作冤業。天殛之。人謂子孫愚懦者覆宗。不知覆宗偏在巧而佞者。人謂祖父厚積者詒謀。不知詒謀偏在薄於取者。

起家之人。生財富庶。乃日夜憂懼。慮不免於饑寒。破家之子。生事日消。乃軒昂自恣。謂不復可慮。所謂吉人凶其吉。凶人吉其凶。此其效驗。常見於已壯未老。已

老未灰之前。識者當自默喻。

柳玘述家訓以訓子孫曰。壞名災已辱先。喪家其失尤大者五。其一。自求安逸。靡甘淡薄。不恤人言。其二。不知儒術。不說古道。懵前經而不耻。論當世而解頤。身既寡知。惡人有學。其三。勝己者厭之。佞己者悅之。聞人善嫉之。聞人惡揚之。浸漬頗僻。銷刻德義。簪裾徒在。厮養何殊。其四。好優游。嗜麪蘖。以銜杯爲高致。以勤事爲俗流。習之易荒。覺已難悔。其五。急於名宦。匿近權要。一資半級。雖或得之。眾怒羣猜。鮮有存者。子

見名門右族。莫不由忠孝勤儉以成立。莫不由子孫頑率奢傲以覆墜之。成立難於升天。覆墜易於燎毛。言之痛心。爾宜刻骨。此音纒珠也。斯音斯。斯養。庸賤之都。稱銜音咸。口含物也。燎音料。火熾也。

韓魏公每誡其子曰。窮達禍福。固有分定。枉道以求之。徒喪所守。謹勿為也。余以孤忠自信。未嘗有夤緣憑藉。而每遭人主為知己。今忝三公。所恃者公道與神明而已。

陸彥章登第。其父平泉公。貽書誡之有云。於家則虞滿盈。於國則妨英俊。毋趨捷徑。毋睨權門。乃吾子也。澹

泊靜退。此吾四字家傳箴。兒謹佩之。足也。

王昶謹厚。名兄子。曰默。曰沉。名子。曰渾。曰澣。戒之曰。吾以四者為名。欲汝曹顧名思義。不敢違也。夫物速成則疾亾。晚成則善終。朝華之草。夕而零落。松柏之茂。隆冬不衰。是以君子戒闕黨也。夫能屈以為伸。讓以為得。弱以為強。鮮不遂矣。

包孝肅公家訓云。後世子孫仕宦。有犯賊濫者。不得放歸本家。亾沒之後。不得葬於大塋之中。不從吾志。非吾子孫。其下押字。仰珙刻石於堂屋東壁。以詒後世。

徐曙菴先生家訓云。最妙是一箇逆字。易曰。數往者順。知來者逆。以往與順有盡。而來與逆無窮也。今人處順境。富貴榮華。現成受享。有何意味。惟逆。則艱難險阻中。陶鍊得許多不朽事業。是以豪傑一遇逆境。便看作天心仁愛。喜不自勝。打起精神。不肯當面錯過。逆來順受四字。隨處當書之。以粘於座右。庶觸目警心。隨在常有自得之處。吾祖宗千百年血脈。長發汝身。勿效福淺之輩。一得志。便逐紛華血食之軀。受用有數。而將來無窮之福。已暗暗銷鍊於此中矣。天與

汝以富貴。汝答天以媮惰。鬼神能無不平乎。媮音余。苟且也。

人每臨終時。憂子孫異日貧苦。不思子孫貧苦。從何而來。乃從祖宗積惡中來。平日專事苛刻。計便宜。凡損人利己之事。靡所不為。是日日殺子孫也。平時殺子孫。至臨終則憂子孫。自我殺之。復自我憂之。不惑之甚哉。

簪纓閥閱。固稱盛美。若代代不絕書香。此卽門第大幸。足為世家舊家也。當惜福。積德以培之。則愈悠久。李九我文節公燕居錄云。每見士大夫一捐館舍。其子

弟。往往向人稱外侮。人亦爲之傷。世態之炎涼。歎人情之薄惡。予以爲不然。君子生則人敬。沒則人思。彼寂寞於生前。而榮華於身後。爲人尸祝。俎豆者。何人哉。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向使恃位挾勢。欺凌侵奪。人無奈何。直待其子孫。方與覆算。此所謂悖出悖入。出爾反爾。而稱外侮。非矣。

同居父子兄弟。賢否相半。若頑狠刻薄。不惜家業之人。先歿。則其家興衰。未易量也。若慈善長厚。勤謹之人。先歿。則其家不可救矣。諺云。莫言家未成。成家子未

生。莫言家未破。破家子未大。亦此意也。大叶情

陸梭山先生家制云。人孰不愛身。愛家。愛子孫。然鮮克明愛之之道。故終焉適以損之。試請言其略。一家之事。貴於安寧和睦。悠久也。其道在於孝悌謙遜。重仁義而輕名利。然後安寧和睦可得而享也。今則不然。所謂謙遜仁義之道。口未嘗言之。朝夕之所從事者。名利也。夫謀利而遂者。不百一。謀名而遂者。不千一。今處世不能百年。而乃徼倖於不百一。不千一之事。豈不惑甚矣哉。就使遂志臨政。不明仁義之道。亦何

庸行錄 卷之四
足爲門戶之光耶。

爲政之要公與清。成家之道儉與勤。

一年之計在於春。一日之計在於寅。一家之計在於和。一生之計在於勤。

貧富俱少不得勤儉二字。勤非錙銖必較。平進不須苟求。儉非鄙吝過情。只是量入爲出。教子弟者。須畱意焉。

今人爲子孫計。或至謀人之業。奪人之產。日夕營營。無所不至。昔人謂爲子孫作馬牛。然身沒木寒。而業屬

之他人。讐家羣起而報復。子孫反受其殃。是殆爲子孫作蛇蠍也。吁。可不戒哉。

少年子弟。斷不可令浮閒無業。凡人一有事做。則身有所關。身有所拘。外而經營。內而謀畫。自然無暇他想。若浮閒無業。飽食終日。必然流入淫酒賭鬪之中。諸般不好事。俱要做出。往往蕩其家產。壞其品行。故爲人父兄者。於少年子弟。或小或大。必要尋一件事。令他去做。非定要得利也。卽其事無大利。而拘束了身心。演習了世務。諳練了人情。長進了學識。者便是大

利益也。豈必得金哉。蓋子弟浮閒慣了。就是趨窮底根子。雖遺金十萬。有何益哉。者。此也。俗用這非。這音彥。迎也。

人之資性不同。必須量才而用。子弟中有實不能讀書者。俟文理稍通。亟令改業。蓋父母望子心切。豈不欲成大器。與其終於無成。兩相耽悞。不如早令改業之為善也。此下皆指臣語。

少年子弟。父母蔭下。多有不肯讀書。及至父母沒後。或因家務纏擾。或因境遇艱難。棄書者多。大則不能功名顯達。出人頭地。小則語言村俗。筆札粗疎。卽酒席

之間。令益一到。手足無措。思從前父師之訓。何可得也。卽如人處順境時。驕奢倨傲。及到逆境。方纔勤儉謙和。

創業守成。二者皆非易事。不知守成。更難於創業。何也。蓋創業無先人法程。能創不能創。無關榮辱。而守成已有先人規模。稍忽擎持。則為人竊笑。然亦不能箇箇求勝於前人。若能如得舊樣子。飽煖不失。禮樂不違。授受相承。卽是繼述之子孫矣。如甘棠某氏。正廳不用梁棟。豎立中柱。示戒子孫。不便演戲。後皆遵其

遺訓。至今稱爲書香望族。

葬墳太遠。止因惑於風水。目前雖易往返。後世子孫。有

憚遙遠。而拜掃遂致廢弛。起房太大。無非止圖飭觀。

目前雖易營建。後世子孫。因難修葺。而祖業反多他

棄。葺音緝。修補也。又覆蓋也。

人家隆盛之時。產業多不稅契。雖當事不能遍詰。恐久之勢去。子孫反受此累。

凡田產基址相連。不可遂萌謀併之心。即使有人。或因家貧。或因別故。轉售於我。必以足價與之。不可因彼

專勢急迫。故意推託。欲其減價賤售。諺云。田是主人。人是客。天地開闢以來。此田此地。買者賣者。不知經幾千百人。而後傳至於我。我今得之。子孫縱賢而能守。能必其世世相承。千百年不失乎。自吾有知識以來。見鄉黨中。葺屋腴田。迭更數主。其在後日。又可知矣。至於找價一節。在賣者。恆稱某房原價所置甚多。某田照鄰虧剋不少。以壓買者之口。而買者常云。某房已經增修無算。某田業已挑濬多工。以塞賣者之詞。紛呶不已。總之各宜自揣。若得之易。當思他人置

之難。目前身後。循環甚速。聽親友處分。必使買者可安。賣者無憾。若兩家執一。恐從中起釁者。一言憤之。則油費於釜。各各追悔無及矣。

諺云。居鄉柴米賤。後代子孫愚。夫子孫之賢愚。何關乎居市居鄉。總之偏僻之地。人皆誠實。縱有不肖子弟。無人引誘。或不致破家蕩產。至於衝繁之處。人家子弟。不論貧富。知識一開。便有黨類相合。少年心性。易惑易動。最能薰染。貧家之子。不教則習爲流蕩狡詐。若富饒之子。不教則有不可勝言者。如飲食衣服之

類。無不投其所好。或嫖賭酗酒。或指產借債。甚至惹禍生非。無所不至。卽有父兄在堂。上下彌縫。難以覺察。雖身受拘束。而心已放蕩。及父兄一沒。任意施爲。引類呼朋。登堂入室。師長之言弗聽。孀慈之訓難施。日復一日。愈趨愈下。弟妹之婚嫁難周。寡母之饗殮不繼。縱使回頭。悔亦無及矣。爲父兄者。當步步提防。時時開導。人品家計。關係匪輕。所謂寧使終歲不讀書。不可一日近小人。昔宋米信爲節度使。儉嗇聚斂。積聚百萬。其子豪侈浪蕩。以父在不敢自專。但於富

室厚利貸錢自用。謂之老倒還。其詞以若父歿。鐘聲纔絕。本利齊還也。今世如米信之子者不少。貸錢則曰磬響債。猶云老倒還。噫。可悲也。

嘗見人家子弟。老大年紀。一經父沒。縱不為人引誘。而世務茫然。因父在日。止令閉戶讀書。諸事不與見聞。如昔富兒入市。指豬為大鼠者。可鑒也。凡子弟知識稍開。課誦之餘。一切家計出入。人情世故。須為講究。如飲食。使其知稼穡辛勤。衣服。使其知機杼工苦。并田莊。望歲時豐稔。經營。慨物力艱難。凡創業守成。防

危慮患。皆多方警語。此言較詩書易於入耳。日後自能了然胸中。一旦即有不測。庶幾稍知把捉。亦不致虛華浪費也。昔唐太宗謂侍臣曰。朕自立太子。遇物則誨之。見其飯。則曰。汝知稼穡艱難。則常有斯飯矣。見其乘馬。則曰。汝知其勞。不竭其力。則常得乘矣。見其乘舟。則曰。水以載舟。亦以覆舟。見其息於木下。則曰。木從繩則直。君從諫則聖。夫天子之教子且然。而況士夫庶人家乎。杼音處。機之行緯者。俗曰梭。稔音任。穀熟也。稍音騷。上聲。漸次之義。錢糧一事。關係至重。糧數有限。差弊無窮。少年子弟止

圖安閒。纔說錢糧。便攢眉感頰。平時喫虧。猶可。及至當年。全無主意。一切委之他人。聽其愚弄。甚至減價變產以應之。思前此欲安閒者。今果得安閒耶。且此中能事親友不少。虛心叩問。自得其要。某糧若何。某差若何。庶不爲人所惑。須預先籌度。每歲所入。先除此一項。餘者乃以他用。而田地庶得以保守矣。

嘗見有人置產借貸。或因相與之間。不便較量。遂假寫親朋名下。初則無甚關係。及至日後。產業不無取贖找價。借貸難免欠缺遲延。若竟認爲己事。勢必挺身

樹敵。若模稜苟且。又非受託初心。甚或昔日成交過刻。今又必欲取盈。致怨招尤。莫此爲甚。尚有事出意外者。卽從實道之。業已晚矣。凡遇親友假借名色。不妨辭之於初。切勿悔之於後。在有資者。何必以自己財物。反寫他人。不惟世風不古。且恐其人聞之於事。更難結局。識者以爲何如。

諺云。朱門生餓殍。白屋出公卿。雖不盡然。蓋貧而富。富而貧。猶夫暑往寒來。其理自不可易。常見輕薄之流。於門族中。或有讀書微倖者。或有貿易致富者。開口

便鄙他人。爲暴發戶。何許人。不思自己祖父門族。亦從暴發戶。何許人而來。使天下之貧富貴賤。未無轉變。則一歲之春夏秋冬。亦不必循環。有是理乎。往往富貴後。裔自暴自棄。不肖讀書。不屑經營。何如暴發子弟。讀書憤志。貿易誠實。孝友和順。勤儉雍睦。恢弘先業。克振家聲。總之。將相無種。人當自強。若徒仗先人餘蔭。虛華架勢。大言不慚。不惟衰禍所伏。且爲識者所笑。若夫以親戚榮顯。即便滿臉富貴。遍體驕矜。不顧他人指謫。此又小人之尤者也。殍音菓。餓死者。又音字。義同。

俗說父是子之良媒。子爲父之弔客。二語雖係常言。細思却有至理。所謂父是子之良媒。關係雖重。猶可不。必濺求。至子爲父之弔客。一語。不禁感慨係之。每見子孫成立之家。父母去世之後。親朋宗族。始而慰。旣而弔。執事爭先。追陪恐後。車馬填門。賓朋滿座。哀詞輓章。琳瑯充壁。修齋設祭。鼓樂盈庭。及至出殯。紙扎路祭。社夥臺閣。四方來觀。雜沓道路。牌坊華表。高聳雲霄。點主告土。必仕途顯要。良由祖父作善。詒謀。沒後能光榮閭里。迨後讀書者。又多成名。貿易者。愈加

饒富且禮義持身謙恭接物能使內憂不生外患不作。是父母雖歿猶不歿也。如此者少。如尋常之家。其子幼小尚未成人者。難以責備。獨是兒孫林立。不能自奮。當父母抱恙之時。藥餌諸需。已費躊躇。身後衣衾。難免拮据。甚至兄弟推委。妻孥讒阻。以至齋醮不設。祭奠不舉。是以百日週期。坐夜執紼。至親厚友。罕有到者。事事苟且草率。遂而半夜發引。寂寂寥寥。惟有冥錢幾陌。荒土一坵而已。在厚道者。猶歎其身後之寥落。在尖薄者。反誚其在日之英雄。此際榮辱總

由後人。為人子者。當努力榮親。而炎涼者。亦須內省。反顧。大約常人結果。難免如是。誰能保其妻賢子肖。昔人云。後人哀之。而不鑑之。是使後人而復哀。後人也可不悲夫。挽音晚。挽歌謂歌以寄哀。使挽柩者歌之。今之輓章。失其義矣。結音拂。引柩索。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乏嗣而繼者。生事歿葬。以及宗祀所關。屬望最重。人多不肖。早行。以致身後爭繼紛紛。禍起蕭牆。蓋爭繼者。原圖繼產。非為繼嗣也。及至彼此爭繼。家產漸薄。而應繼者。反不願繼。何如身在此日。於當繼之中。擇其善者。早繼之。加意撫養。令其感

恩深重。一如親生。身後爭端。何從而起。揣不肖早繼之故。無非爲家財起見。惟恐早繼晚育。豈不去我一分家私。但早繼既免無後之憂。晚育是亦三生大幸。又何惜此一分家私也。近見繼後生子者。輒以繼子爲贅瘤。舉止動靜。無一可意。視若眼中之釘。去之惟恐不速。非託言未繼。卽加以污名。初則有求而招之。來。今欲以非理逐之去。不知身老子幼。一有不測。卽起忿爭。遺禍更烈。豈善後者所爲耶。我今能撫以恩德。異日必不欺我寡婦孤兒。若慮日後戈矛。亦當少

分貲產。以理遣之。況律載繼後生子。有家產均分之說。倘執迷不悟。恐身後經官。執法者不能曲貸也。

鶴控先生曰。溫公家範曰。今人爲後世謀者。不過曰廣營生計。以遺之。田疇連阡陌。邸肆誇曲坊。粟麥盈倉。困金帛充篋笥。皇皇求之。猶未足。施施然自以子子孫孫累世用之。莫能盡也。不以義方計。不以德澤延。自於數十年中。勤身苦體。以聚之。而子孫於歲時之閒。奢靡游蕩。以散之。反笑其祖考之愚。不知自樂。又怨其吝嗇。無恩於我。而制束之也。始則欺給攘竊。以

充其欲。不足則立約舉債於人。俟其死而償之。觀其
意。惟恐其考之壽也。然則向之所以利後世者。適足
長子孫之惡而已。此爲子孫計而愚者。世人但患家
之不富。而不患富之不久。故工於求之。而拙於守焉。
智以致之。而愚以藏焉。其後多至破散。或晚年禍患
忽作。或子孫敗亂無章。皆由於知求財之術。而不知
守財之道。知致富之方。而不知藏富之法。此富人之
通病也。夫富者。當思其可久。不在積之多與不多也。
語曰。千金之子。坐不垂堂。其體重也。若家累千金。不

爲不富矣。子孫世守。長享豐豫。不旣足乎。何必多求
無饜。且千金之外。卽爲禍累。何也。驕暴必興。爲眾射
之的矣。故守之失道。積而不散。非發奇禍。卽生蕩子。
雖多奚爲。智者叅透此理。弗務多積。散作功德。濟人
利物。不復營營與貧人爭利。隨分安樂。是真能守財
藏富者也。而未可爲貧昧人道也。可勝慨哉。

雖富者少而未可為貧者人後少可觀也。若
 匠師不勤營營與貧人爭財則衣食樂具皆守根
 雖多矣。為皆皆參參也。聖人善之。故曰。善人
 之財矣。姑守之。夫道靜而不懈。非發奇。臨明也。萬千
 無變且千金之長。明為。臨果也。也。德暴也。與為。眾。棟
 為不當矣。千。利。世。守。其。享。豐。積。不。到。以。平。也。必。多。米

